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4-02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秀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慧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具体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面对的经营风险”：

### 1、产品价格下跌及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锂离子电池隔膜产业相关技术的不断进步、资金投入形成的规模优势和产能的迅速增加在推动生产成本逐步降低的同时，也使得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特别是低端市场竞争加剧。与此同时，随着竞争对手不断加大投资规模和研发力度，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公司在面临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风险和挑战，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着力开拓中高端市场，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加大与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的业务合作。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看重的更多是锂离子电池隔膜的产品品质与安全性能，将有助于降低国内低端市场日趋激烈的竞争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2、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客户包括宁德时代、比亚迪、中创新航、国轩高科、欣旺达、亿纬锂能、韩国 LG 化学、三星 SDI 等国内外知名的锂离子电池厂商。鉴于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在盈利能力和规

模效益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加强对上述重要客户的业务承接力度，公司客户集中度可能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较高水平。若出现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发生纠纷致使对方终止或减少向公司采购，或对方自身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无法及时拓展新的其他客户，将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在全球范围内不断拓展新的客户，控制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 3、业绩下滑的风险

未来的发展受到技术进步、市场竞争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若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上述因素对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存在业绩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维护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积极开发新的应用领域，拓展新应用市场。

### 4、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 PP、PE 主要从海外进口，价格一定程度上受到汇率变动的影响。尽管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与较多供应商达成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但若未来 PP、PE 价格不断上升，仍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与较多供应商达成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同时不断开发新的供应商，开发国产原材料，降低供应风险，进一步提升议价能力。

### 5、业务和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销售。由于业务和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在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进一步

下跌的情况下，若公司未能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开展多种功能膜的研究，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和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 6、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保持相对较高的水平。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信誉状况良好的知名厂商，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以减少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

#### 7、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锂离子电池隔膜所用的原材料以及主要设备主要是从国外进口，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公司境外销售、采购结算货币以美元、欧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仍将持续拓展海外业务，境外销售和采购金额将保持提升，公司将面临因人民币兑美元、人民币兑欧元汇率波动所带来的价格优势削弱或汇兑损失增加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选择强势货币进行结算，减少汇率波动影响；同时，调节外币收支结算时间点和结算量，控制外币持有量；并及时关注汇率走势，利用银行或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提高控制汇率风险能力。

#### 8、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技术进步和产品替代的风险

目前，能够将化学能转化为电能的电池种类很多。经过多年的发展，锂离子电池已经在体积比能量、质量比能量、质量比功率、循环寿命和充放电效率等方面优于传统二次电池，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与锂离子电池一道成为各国政府优先

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能源产业。从锂离子电池商业化的发展来看，其研发、产业化、性价比、节能环保效果的验证及市场推广均经历了较为漫长的过程。虽然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锂离子电池尚难以被其它类型的电池所取代，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仍面临着被如燃料电池、锂金属电池、锌空气电池、全固态电池等其他产品替代的可能。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正在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其他功能膜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上下游产业链开展技术合作，共同开发前沿技术和产品，降低因行业技术进步带来的产品替代风险。持续加强与上下游战略合作，建立更加紧密的资源和市场合作关系，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9、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锂离子电池隔膜是涉及高分子材料学、材料加工、纳米技术、电化学、表面和界面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控制技术、成套设备设计等多学科的技术密集产业，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公司取得了大量的研发成果，多数研发成果已经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获得了保护，部分研发成果尚处于专利的申请过程中，还有部分研发成果和专有技术是公司多年来积累的非专利技术。如果该等研发成果泄密或受到侵害，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制定相关激励政策和管理制度，体现公司对研发人员和技术骨干及其研究成果的尊重，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外泄，在研发及生产过程中，公司也采取了相应措施，如在关键研发及工艺节点采取技术接触分段屏蔽的保密制度。另一方面，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严格规定技术人员的权利和责任。

#### 10、终端市场政策变化的风险

近些年，各国密集出台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受益于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从而带动了包括锂离子电池隔膜在内的上游相关产业的发展。未

来如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整个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可能对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及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资金投入，研究开发隔膜新的功能，开拓其新的商业化应用市场，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终端市场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公司的总股本 1,345,059,41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413,500 股后的股本 1,342,645,9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星源材质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合肥星源	指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常州星源	指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星源	指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洲星源	指	Senior Material (Europe) AB，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通星源	指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星源	指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英诺威新材料	指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韩国 LG 化学	指	LG Chem, Ltd，隶属于韩国 LG 集团，下辖石油化学、信息电子材料、二次电池等事业部，其中二次电池事业部主要从事高容量聚合物电池、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韩国化学行业领先企业
三星 SDI	指	Samsung SDI，是专业从事电池材料、电池芯和电池组的电池方案全球供应商，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等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50.SZ），是专业从事研发生产电动汽车及储能系统的锂离子电池、电动汽车电池模组、电动汽车电池系统及电池管理系统的供应商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002594.SZ），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
Northvolt AB	指	Northvolt AB，Northvolt 是一家位于瑞典斯德哥尔摩的锂离子电池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汽车，电网存储，工业机械和便携式工具等领域。
中创新航	指	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动力电池、电池管理系统（BMS）、储能电池及相关集成产品和锂电池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和市场应用开发
天津力神	指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的技术研发、生产和经营，天津力神及其附属公司是国内投资规模和技术水平领先的锂离子电池厂商之一
亿纬锂能	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300014.SZ），从事高性能锂一次及二次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国轩高科	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002074.SZ），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太阳能与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产品、节能型光电与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合肥国轩）、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均为其全资下属公司
欣旺达	指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00207.SZ），主要从事电池、充电器、精密模具、精密注塑、仪器仪表、工业设备、自动化设备及产线的研发、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及储能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南京市欣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欣旺达电动汽车电池有限公司、欣旺达惠州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均为其下属公司
锂（Li）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是一种充电电池，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

		主要组成部分为锂离子电池隔膜、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等，通常也简称为锂电池
隔膜 (Separator)、锂电池隔膜、锂离子电池隔膜	指	是锂离子电池关键的内层组件之一，主要作用是使电池的正、负极分隔开，防止两极接触而短路，同时具有能使电解质离子通过的功能，其性能决定了电池的界面结构、内阻等，直接影响电池的容量、循环以及安全性能等特性，性能优异的隔膜对提高电池综合性能具有重要作用。其中，以聚乙烯 (PE) 和聚丙烯 (PP) 为主的聚烯烃可分为单层、双层及多层隔膜
聚烯烃	指	Polyolefins, 简称 PO, 指乙烯、丙烯或高级烯烃的聚合物
聚乙烯、PE	指	Polyethylene, 简称 PE, 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具有耐低温性能优良、化学稳定性好、吸水性小、电绝缘性能优异等特点
聚丙烯、PP	指	Polypropylene, 简称 PP, 是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具有力学性能良好、耐热性较高、化学性能好、几乎不吸水、电绝缘性优良等特点
干法	指	又称熔融拉伸法, 包括单向拉伸和双向拉伸工艺, 是指将聚烯烃树脂熔融、挤出制成结晶性聚合物薄膜, 经过结晶化处理、退火获得高结晶度的结构, 随后在高温下进一步拉伸, 将结晶界面进行剥离, 形成多孔结构的制备工艺
湿法	指	又称热致相分离法, 是指将液态烃或一些高沸点小分子物质作为成孔剂与聚烯烃树脂混合、加热熔融后形成均匀混合物, 经挤出、流延、双向拉伸、萃取等工艺制备出相互贯通的微孔膜的制备工艺
挤出	指	又称挤出成型或挤塑, 是指物料通过挤出机料筒和螺杆间的作用, 边受热塑化, 边被螺杆向前推送, 连续通过机头而制成各种截面制品或半成品的一种加工方法
流延	指	制取薄膜的一种方法, 先将液态树脂、树脂溶液或分散体流布在运动的载体 (一般为金属带) 上, 随后用适当方法将其熟化, 最后即可从载体上剥取薄膜
拉伸	指	使高聚物中的高分子链沿外作用力方向进行取向排列, 从而达到改善高聚物结构和力学性能的一种方法。拉伸可分为单向拉伸和双向拉伸两种, 前者使高分子链沿一个方向进行取向排列, 后者使高分子链沿平面进行取向排列
孔径、孔径分布	指	多孔固体中孔道的形状和大小, 通常视作圆形而以其半径来表示孔的大小, 一般将这些孔按尺寸大小分为三类: 孔径 $\leq 2\text{nm}$ 为微孔, 孔径在 2-50nm 范围为中孔, 孔径 $\geq 50\text{nm}$ 为大孔, 孔径分布常与吸附剂的吸附能力和催化剂的活性有关
孔隙率	指	散粒状材料表观体积中, 材料内部的孔隙占总体积的比例, 是影响多孔介质内流体传输性能的重要参数
表征	指	用物理或化学方法对物质进行化学性质的分析、测试或鉴定, 并阐明物质的化学特性, 所表征的特性包括元素组成 (化学成分)、元素的化学环境 (成键情况)、材料的晶体结构、材料的表面形态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星源材质	股票代码	30056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星源材质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enior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16 年上市以来，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6		
公司网址	www.senior798.com		
电子信箱	zqb@senior798.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熙文	张陈晟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电话	0755-21383902	0755-21383902
传真	0755-21383902	0755-21383902
电子信箱	zqb@senior798.com	zqb@senior798.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办事处田园路北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游泽侯、黄金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赵倩、王伟琦	2020 年 7 月 14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3,013,233,775.99	2,880,270,166.38	4.62%	1,860,537,49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6,329,980.48	719,271,501.75	-19.87%	282,895,24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5,110,929.77	683,092,237.15	-20.20%	296,397,49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4,072,683.51	1,292,998,473.37	-12.29%	399,155,160.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60	-25.00%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60	-25.00%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11.82%	-5.19%	8.42%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945,459,624.58	13,701,183,703.59	30.98%	7,616,661,05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93,675,040.06	8,435,362,488.61	16.10%	4,266,760,577.5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4,728,704.86	691,872,288.68	853,946,055.79	802,686,72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926,962.40	196,112,351.89	288,529,567.72	-91,238,90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645,141.19	142,654,375.19	270,748,505.54	-28,937,09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447,637.47	129,586,696.00	623,080,786.60	219,957,563.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98,750.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800,932.03	27,877,642.93	52,149,432.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356,111.45	15,028,329.61	8,237,679.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3,937.99		
债务重组损益			5,177,529.0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8,865,997.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687,295.47	1,147,479.56	-884,30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008,433.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00,430.20	6,825,556.38	-2,127,662.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58,700.47	1,322,569.11	1,445,497.41	
合计	31,219,050.71	36,179,264.60	-13,502,249.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如下：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由于 2023 年度净利润无法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本期冲回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	8,008,433.37	
合计	8,008,433.3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一）公司所处行业现状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大背景下，中国新能源行业发展迅猛，产业链整体处于全球领先地位，能源结构加速向低碳、清洁、高效转变。电池隔膜作为电池生产的关键材料之一，对电池的性能和安全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其行业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的发展状况对整个电池行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电池隔膜行业是国家政策支持的新能源领域重点发展的关键材料行业，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将取得快速发展。

##### （二）行业政策信息

隔膜是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之一，属于国家重点支持行业，近年来，我国颁布的相关产业政策具体如下：

日期	部门	名称	内容
2019 年 9 月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将锂离子电池用三元和多元、磷酸铁锂等正极材料、中间相炭微球和硅碳等负极材料、单层与三层复合锂离子电池隔膜、氟代碳酸乙烯酯（FEC）等电解质与添加剂列入鼓励类产业范畴。
2020 年 10 月	国务院办公厅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	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用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安全水平全面提升，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
2020 年 12 月	发改委、商务部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	将锂离子电池隔膜列入全国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2021 年 7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 2025 年，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到 2030 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推动技术进步，壮大储能产业体系。《意见》指出，开展前瞻性、系统性、战略性储能关键技术研发，以“揭榜挂帅”方式调动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等各方面力量，推动储能理论和关键材料、单元、模块、系统中短板技术攻关，加快实现核心技术自主化，强化电化学储能安全技术研究。坚持储能技术多元化，推动锂离子电池等相对成熟新型储能技术成本持续下降和商业化规模应用，实现压缩空气、液流电池等长时储能技术进入商业化发展初期，加快飞轮储能、钠离子电池等技术开展规模化试验示范，以需求为导向，探索开展储氢、储热及其他创新储能技术的研究和示范应用。
2021 年 11 月	能源局 科技部	《“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	研发钠离子电池、液态金属电池、钠硫电池、固态锂离子电池、储能型锂硫电池、水系电池等新一代高性能储能技术；研发电化学超级电容器、高倍率锂离子电池等各类功率型储能器件。
2021 年 12 月	工信部	《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21 年本）	明确了锂离子电池行业内的锂电池、正极、负极、隔膜、电解液等企业的产业布局和项目设立、工艺技术和质量管理、产品性能、安全和管理、资源综合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等规范条件，其中对隔膜的纵向拉伸强度、横向拉伸强度、穿刺强度等性能指标参数进行了详细说明。
2021 年 12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工业节能技术推荐目录(2021)》	将用户侧分布式智慧储能关键技术纳入推荐目录，鼓励以高效长寿命磷酸铁锂电池为核心发展智慧储能系统，锂电池在储能领域的市场需求逐渐显现。
2022 年 1 月	发展改革委能源局	《“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	“十四五”新型储能核心技术装备攻关重点方向——多元化技术：百兆瓦级压缩空气储能关键技术，百兆瓦级高安全性、低成本、长寿命锂离子电池储能技术，百兆瓦级液流电池技术，钠离子电池、固态锂离子电池技术，高性能铅炭电池技

			术,兆瓦级超级电容器,液态金属电池、金属空气电池,氢(氢)储能、热(冷)储能等。
2022年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财政部等	《“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	加强可再生能源前沿技术和核心技术装备攻关。突破适用于可再生能源灵活制氢的电解水制氢设备关键技术,研发储备钠离子电池、液态金属电池、固态锂离子电池、金属空气电池、锂硫电池等高能密度储能技术。
2022年8月	科技部等	《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加快绿色低碳产业集群培育。优化科技创新空间布局,依托各区资源禀赋,强化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绿色石化、纺织等产业链补链、延链、强链,提升绿色低碳产业链整体水平。打造氢能、风电、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可再生资源等产业集群。
2022年1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总局办公厅	《两部门关于做好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稳定发展工作的通知》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及时了解本地锂电制造及一阶材料(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质等)、二阶材料(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等)产业发展情况,按照“十四五”制造业系列规划和《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要求,实事求是制定本地区锂电产业发展政策。指导锂电企业结合实际和产业趋势合理制定发展目标,在关键材料供应稳定、研发创新投入充足、配套资金适量充裕的前提下,因时因需适度扩大生产规模,优化产业区域布局,避免低水平同质化发展和恶性竞争,建立创新引领、技术优先、公平竞争、有序扩张的发展格局。鼓励锂电上下游企业深度合作,通过签订长单、技术合作等方式建立长效机制,引导上下游稳定预期、明确量价、保障供应、合作共赢。
2023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推动基础材料生产智能升级,提升硅料硅片、储能电池材料和高性能电池等生产、包装、储存、运输的机械化与自动化水平,提高产品一致性和稳定性。
2023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	要求加快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加快智能有序充电、大功率充电、自动充电、快速换电等新型充换电技术应用,加快“光储充放”一体化试点应用。同时探索新能源汽车参与电力现货市场的实施路径,完善储能绿色电力交易机制,加大智慧出行、智能绿色物流体系建设,促进智能网联、车网融合等新技术应用,加快新能源汽车与能源、交通等领域融合发展。
2023年2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	要求加快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加快智能有序充电、大功率充电、自动充电、快速换电等新型充换电技术应用,加快“光储充放”一体化试点应用。同时探索新能源汽车参与电力现货市场的实施路径,完善储能绿色电力交易机制,加大智慧出行、智能绿色物流体系建设,促进智能网联、车网融合等新技术应用,加快新能源汽车与能源、交通等领域融合发展。
2023年6月	广东省政府	《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新型储能产业发展)管理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	支持范围:新型储能产业领域具备较大竞争优势的锂电池、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氢储能/燃料电池等产品的工程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储能电池用材料、电子元器件、生产工艺装备等产品的工程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采用事后奖励形式,对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在规定时间内投入的产业化费用(仅限于设备购置费、配套软件购置费、设备软件安装调试费、研发材料购置费、自研设备外协加工费、工程样品测试费,不含税),按照不超过30%的比例予以支持,奖补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2023年7月	光明区政府	《深圳市光明区关于支持新型储能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	聚焦锂离子电池正极负极材料、隔膜材料和工艺以及搅拌、涂覆、卷绕、分切等高效设备;钠离子电池领域高能密度层状氧化物钠电正极材料、水系钠离子电池、长寿命宽温钠离子电芯等技术;液流电池、半固态/固态电池技术等;支持企业、科研机构、高校开展攻关。对企业联合区内科研机构、高校组建联合实验室的,按项目实际建设投入的20%,给予最高200万元资助。对企业委托科研机构、高校开展攻关的,经认定,按单个项目合同金额的10%给予企业资金资助;对委托辖区内科研机构、高校的,经认定,按单个项目

			合同金额的 20% 给予企业资金资助。对承担国家级项目的牵头或参与单位，按获得国家实际资助金额的 10%，单个项目给予最高 200 万元配套资助。对承担省、市级项目，按实际获得资助经费的 10%，单个项目给予最高 100 万元配套资助。同一单位年度给予最高 500 万元资助。
2023 年 9 月	深圳市政府	《深圳市关于推动新材料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支持下一代高性能新能源材料研发与应用。围绕电化学储能、新能源汽车、光伏等领域快速发展过程中对材料提出的更高要求，重点支持钙钛矿材料、固态电解质、金属锂负极材料、硫化物正极材料等下一代高性能新能源材料的研发与应用，灵活采用“里程碑式资助”“赛马式资助”“揭榜挂帅式资助”等方式予以支持，单个项目资助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汽车工程学会	《汽车产业绿色低碳发展路线图》	提出在乘用车领域，2025 年新能源乘用车渗透率达到 50%，2030 年达到 65%。

电池的主要材料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电解液和隔膜，其中隔膜属于电池材料中技术壁垒最高的环节，在电池体系中起着分隔正负极、阻隔充放电时电路中电子通过、允许电解液中锂离子自由通过的作用，可在电池充放电或温度升高的情况下有选择地闭合微孔，以限制过大电流、防止短路，其性能的优劣直接决定了电池的整体性能。

受惠于国家政策的支持，以及新能源汽车、储能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龙头企业逐步发展中高端产品路线，瞄准海外市场；在全球隔膜市场供给上保持较好竞争力。

### （三）行业发展情况

#### （1）双碳政策驱动，锂电池隔膜规模化发展

锂电池隔膜行业与下游锂离子电池产品终端应用领域的关联度较高。锂离子电池终端应用主要集中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领域，当前，碳达峰和碳中和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在各国政策支持下，新能源汽车替代传统燃油车的趋势较为明显；能源生产方面，储能电池能够弥补清洁能源风能和光能的时空分布不均衡性，发展空间较大；消费电子市场容量较大，尤其是数码电池及高倍率电池的需求增长较快。新能源汽车、储能产业以及消费电子的快速发展为隔膜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根据鑫椏资讯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锂电隔膜市场出货量为 195.1 亿平米，同比增长 25.8%。其中湿法产量接近 145 亿平米，干法产量超过 50 亿平米。国内隔膜产量达到 150 亿平米，全球份额达到 85%。

#### （2）技术领先成本优势明确，中高端隔膜出海打开增量

当前我国隔膜企业较多，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中高端动力类电池对隔膜产品的品质要求极高，隔膜的厚度、稳定性、一致性、力学性能、闭孔破膜温度、孔径大小直接影响着电池的能量密度、安全性、寿命及充放电速率等。隔膜企业设备端向着更大宽幅、更高线速的方向迭代，当中专注于中高端隔膜产品的龙头企业凭借良好产品质量、较强的产能扩张能力不断扩大全球市场份额。

随着我国企业在资金上的投入和制备工艺上的突破，国产隔膜海外市场份额逐步提升，2023 年，中国隔膜全球市场占有率已达到 85%。由于国内隔膜生产企业技术日趋成熟，成本更具竞争力，未来，隔膜产业将进一步向中国转移并辐射全球。

### （四）行业竞争格局

长远来看，随着我国推进能源结构转型，大力发展绿色能源，加快培育以新能源、新材料、先进制造为主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数智化、人工智能与新能源、新材料融合赋能，新能源、新材料上下游产业链依然充满发展机遇。

从全球电池隔膜市场来看，由于生产技术高壁垒、生产线建设周期长、达产时间与实际产能不确定等因素影响，隔膜市场中高端产能供给依旧存在不足。虽然我国隔膜产业起步相对较晚，但是我国隔膜厂商已经凭借技术水平进步以及成本优势迎头赶上，发展速度较快。从全球份额来看，我国隔膜企业 2023 年已占领全球 80% 以上的市场。随着国内龙头企业产能规模逐步扩大，以及与国外一线电池厂商合作进一步深化，我国隔膜出货量份额将继续增加。

从国内隔膜市场来看，国产隔膜厂商在产能建设、成本控制、技术提升等方面陆续取得进步。行业竞争将主要集中在技术工艺、产品品类和品质、设备能力、生产效率以及规模效应带来的品牌、客户、海外知名度、成本优势等方面，具备自主核心技术及成本优势的优质隔膜生产厂商的市场地位将稳步提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的披露要求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及销售的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锂离子电池隔膜有关国家标准起草的牵头单位和编委会副组长单位。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与锂离子电池一道是各国政府优先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能源产业。公司以“星源膜创造新生活”为使命，专注于新能源、新材料领域，致力于为全球的绿色能源建设贡献力量。

### （二）公司主营产品简介

公司生产的隔膜主要包括湿法隔膜、干法隔膜、涂覆隔膜及各种功能膜，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航天航空、3C 数码及医疗环境等领域。主要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规格	产品外观	产品用途
干法隔膜	常规/超薄/高强度/高韧性/抗注液起皱/多组分系列	7-40 $\mu$ m		用于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数码、储能用电池等领域
湿法隔膜	常规/超薄/小孔径/低闭高破/高强度/超高强度/特殊性能系列	3-25 $\mu$ m		用于电动汽车、电动工具、高端数码等电池领域
涂覆隔膜	高耐热/低水分高粘接/高耐热高剥离低阻抗/超薄高耐热/高破膜高剥离/高性价比系列等系列	5-25 $\mu$ m		用于对安全性要求更高的动力、数码、储能电池领域

### （三）产品及应用领域

现阶段，隔膜最大的需求市场仍来源于动力类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大型电动工具、航空航天以及电动船舶、电动飞行器新兴应用领域，2023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带动动力电池需求量大幅提升。随着全球“双碳”的有力推进，储能型电池需求逐步放量，接续动力电池，成为隔膜第二大需求来源。另外，在 5G 市场的带动下，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音箱、无线耳机、电子烟等市场稳步增长，消费类锂电池需求持续上涨，是隔膜的又一重要应用领域。此外，随着近年来钠离子电池等技术及产业化的突破，以及人类对生活环境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隔膜的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扩大。



**(四) 主要产品的上下游产业链**

公司所处行业为电池隔膜行业，隔膜作为电池的核心部件，处于产业链核心的中游区域。下图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示意图：



**1、上游行业**

公司所处的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上游行业主要包括聚丙烯（PP）、聚乙烯（PE）、陶瓷粉、勃姆石、聚合物、白油、二氯甲烷及各种添加剂等化工行业。

**2、下游行业**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与下游电池产品终端应用领域的关联度较高。终端应用的领域以新能源、新材料及新能源汽车三大朝阳产业为主，因其符合国家产业结构升级和消费升级的发展方向，近年来一直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同时，由于锂离子电池产品在包括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式智能设备、移动电源等数码类电子产品领域，以及新能源汽车、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等动力类应用终端领域均起到关键作用。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以及储能产业的快速发展为隔膜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五)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公司采取“构思一批、预研一批、研究一批、开发一批、应用一批”的技术创新路径，以 IATF16949 为基础，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研发流程。公司在收集整理市场需求信息、技术自身发展信息的基础上，进行新产品及应用开发，经过可行性论证后进入立项、评审、设计、试制、批量、验收等环节，完成产品研发流程。同时，公司采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对隔膜研发全过程及产品全生命周期进行系统化管理和推进，以加快研发成果转化。

2、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物料主要是用于电池隔膜生产的原材料和辅料，其中原材料为聚丙烯（PP）、聚乙烯（PE）及添加剂等基体材料，辅料为包装材料、生产辅料等通用原材料。公司根据实际订单、历史数据进行预测，向供应商和经销商洽谈并发出采购订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的选择和评价控制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甄选，对合格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管理，同时对合格供应商进行严格的供货情况考核和定期评估。

3、生产模式：公司基本实行“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导入了 ERP、MES 系统，制定了 ISO 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建立了一套快速有效的订单处理流程。在订单签订后，公司根据订单产品技术指标、规格、数量和交货期等内容进行生产计划编制、采购组织、生产和储备、品质控制、出货等全过程的生产管理。该生产模式有利于满足不同客户的要求，提升订单按时交付率和客户满意度，提高产品品质的一致性，降低库存水平，从而合理控制成本和提高资金运用效率。此外，为充分利用公司产能，公司亦根据以往的产品销售历史并结合客户具体需求，进行正常备货。

4、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国内外市场均有销售，主要通过互联网宣传、目标客户上门洽谈、参与客户招投标、参加行业展会等方式获取订单。由于锂离子电池材料体系复杂，制造过程要求高精密度控制，要求隔膜供应商能够提供不同材料体系和控制体系下的配套技术方案与专业及时的售前、售中和售后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以保证锂离子电池产品的优良品质。为解决客户分布广、发展速度快和规模差异较大的问题，公司在管理模式上采取区域管理和大项目管理并行的方式，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市场资源，实现产品技术、产品质量和物流运输的迅速应对，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对于战略客户，根据其对产品技术参数的具体要求，实现针对客户的定制生产，以保障其对产品稳定供应和高性能要求。同时，根据产品系列设立专职产品经理，引导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合适的隔膜技术解决方案。

#### （六）公司所属行业的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属于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领域重点发展的关键材料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隔膜是轻工业行业的细分领域，作为电池的关键材料之一，是其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隔膜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化学稳定性和高温自闭性能，可以隔离电池正负极、允许锂离子通过、防止高温引起的电池爆炸，从而提高锂离子电池的综合性能，并使得锂离子电池较传统的铅酸、镍镉电池在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环保性及安全性等方面有明显优势。目前，隔膜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航天航空、医疗及数码电子产品等领域。

从全球整体来看，过去锂电池隔膜的全球市场份额主要是被日本、美国、韩国占据，近年来随着国内企业在隔膜制备工艺上的突破及资金投入，国产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逐步打入海外市场，日本、美国、韩国隔膜企业的市场份额下降明显。2023 年，中国企业占据全球隔膜市场份额 80% 以上。近年来，锂电隔膜行业以较高的速度发展，出货量大幅增长。根据研究机构鑫椤锂电数据显示，按照每 GWh 锂电池需要隔膜数量，预计到 2030 年全球锂电池产量将达到 4500Gwh 以上，隔膜出货量将达到 610 亿平方米，其中预计 530 亿平米以上的出货由中国企业提供。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隔膜研发和制造的企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经过二十余年的技术沉淀，公司能很好地整体兼顾隔膜的厚度、孔径、孔隙率、力学性能、热收缩及水分含量等，隔膜产品品质处于国际高品质水准，是全球中高端锂离子电池隔膜主流供应商之一。公司全面掌握干法、湿法和涂覆隔膜制备技术，拥有隔膜微孔制备工艺的自主知识产权，并建有国际先进的隔膜生产线，同时公司建立了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完善隔膜设计、开发与检测平台，努力打造集基础研究、工艺技术研究、产业化生产开发、成套装置设备设计、产品性能检测评价、市场应用推广服务于一体的完整的工程技术开发产业链，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随着公司隔膜工艺技术和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公司隔膜的设计开发能力、产品制备技术和产品性能指标等整体技术水平在全球隔膜行业处于领军地位。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材料 A	直接采购	25.97%	否	1.06	1.00
原材料 B	直接采购	15.07%	否	1.15	1.1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星源材质高安全高性能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佛环南审[2023]84 号）以及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南海分局的批准决定书。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在发展中不断沉淀、形成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并在竞争中不断打造和强化核心竞争力，使得公司能够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 1、研发优势

（1）公司建立了行业领先的研发平台

公司在了解国际先进技术信息动态和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始终专注于自主研发设备投入和相关平台建设。在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公司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隔膜研发平台，先后组建了“广东省微孔电池隔膜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高分子材料特种功能膜工程实验室”、“锂电池隔膜制备及检测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实验室”等研发机构，用于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基础材料、工艺技术、生产设备、产品终端应用及高分子特种功能膜材料的研究。公司与四川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华南理工大学联合创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并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重庆大学、南方科技大学、南京理工大学、江苏产业研究院等多所高校、科研机构开展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多种功能膜的设备、工艺、技术开发和人才培养工作。同时，为与国际高校合作，吸纳国际领先人才，整合全球资源，搭建全球客户服务网络，公司在德国、瑞典、日本江苏等分别设立了多个研究院，实现了以深圳为中心的全球研发布局。

公司通过参加国际性行业展会、学术交流会及与国内外先进企业开展咨询和互访等形式，扩大在产品工艺技术创新、升级方面的信息渠道。

经过多年的研发平台建设，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工程技术开发产业链，打造了“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自主研发”的技术创新体系，突破并掌握了隔膜制造的关键工艺技术和关键设备应用技术，为研发下一代电池隔膜和新型功能膜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 （2）公司建立了行业领先的研发团队和研发机制

一直以来，公司高度重视锂离子电池隔膜研究和开发专业队伍建设，成立技术委员会负责审议确定公司技术研发战略规划及新产品研发方向，评估新技术研发项目、产品重大革新项目、引进专利技术及新设备选型方案，是引导公司整体科研发展方向的最高机构。公司技术委员会各委员具有多年的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种功能膜研究开发经验，对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有着深刻的认知。公司研发工作实行项目制管理，通过多年的培养和引进，公司拥有多名资深工程技术专家，具有丰富的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经验。上述核心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已经成为公司研发和经营管理的重要力量。

公司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研发平台、产学研合作平台、技术交流平台、全员创新平台和信息化管理平台，创建了多维度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公司采取“构思一批、预研一批、研究一批、开发一批、应用一批”的技术创新路径，建立了较为科学合理的研发流程，充分调动各相关方面的资源，不断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技术水平，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 （3）公司的研发成果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建设和项目研发工作有序推进，多个研发项目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在产品研发上取得关键性技术突破以及产品性能得到大幅提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申请专利 558 件，其中申请国外专利 118 件；目前已取得有效专利 285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122 件（含国外发明专利 36 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63 件。公司自主研发了隔膜原料分析表征技术、配方预处理技术、硬弹性基膜结构成型控制技术、硬弹性基膜检测表征技术、基膜高效热处理重整技术、分步拉伸多层复合技术、PP/PE 复合隔膜制造技术、PP/PE 挤出复合技术干法成套生产线设计整合技术、隔膜电化学应用分析技术、微孔控制技术等一系列锂离子电池隔膜关键技术，拥有超薄高强度、低阻抗、高效率聚烯烃微孔膜制备技术，低闭高破聚烯烃微孔膜制备技术，超薄高耐热复合膜制备技术，高耐热低水分陶瓷复合膜制备技术，粘结性 PVDF 复合膜制备技术，PFAS-free 粘结性复合膜制备技术，高耐热、快浸润纤维高分子材料配方和复合膜制备技术，高性能工程高分子材料配方和复合膜制备技术，固态电解质复合膜制备技术，湿法无纺布成膜技术等多项技术发明。公司多项研发成果得到了市场、政府主管部门与行业协会的认可，整体技术水平在全球隔膜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持续拓展国内外中高端市场提供了重要保障。

## 2、市场优势

隔膜作为电池的“第三极”，是电池中的核心内层组件之一。其性能的好坏对电池的整体性能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是制约电池发展的关键技术之一。随着电池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和锂电产品在人们生活中的影响不断深化，人们对电池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满足电池的发展要求，隔膜作为电池的重要部件应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优异的热安全性，较高的力学强度和较低的制造成本等。因此，下游电池厂家在导入时会对隔膜供应商进行较长时间的考察和审核，一般为 9-24 个月，产品的导入周期较长。也因此，在认证通过后通常供需双方会建立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有专业的市场经理团队和产品经理团队，能精准把握客户及市场需求，并能为客户提供专业的隔膜解决方案，加之公司产品质量优、性价比高、售后服务到位，合作伙伴对公司的满意度、信任度和忠诚度较高，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有效缩短了新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周期，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国内外声誉和影响力。公司干法系列产品紧跟下游客户脚步，继续保持强劲增长；湿法系列产品随着产能进一步释放。秉持着做精做优的生产理念，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拥有优秀的客户群体，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国内市场，公司主要客户覆盖宁德时代、比亚迪、中创新航、国轩高科、欣旺达、蜂巢能源、亿纬锂能、天津力神等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中的多家企业；在国际市场，公司产品批量供应 LG 化学、三星 SDI、远景 AESC、NORTHVOLT、村田、SAFT 等一线厂商，并与多家大型锂离子电池厂商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多次获得头部客户颁发的 LGES“优秀合作伙伴”、“品质优秀协力社”、亿纬锂能 2023 年度“卓越质量奖”、欣旺达“最佳战略伙伴”等奖项，同时通过有计划的性能提升和创新产品开发，不断增强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优势。

## 3、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市场服务中，凭借不断提升的研发实力，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形成了包含原材料配方筛选和快速配方调整、微孔制备技术、成套设备自主设计、快速满足客户产品定制需求、全程技术服务的“产品+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 （1）原材料配方筛选和快速的配方调整优势

在原材料配方筛选方面，隔膜原料主要以聚丙烯（PP）、聚乙烯（PE）等聚烯烃为主，辅以各种添加剂、氧化铝、聚合物等涂层材料，材料细分品种众多、用途各异，需要经过多次试验才能筛选出符合不同隔膜性能要求的原材料配方。公司自主研发的隔膜原料分析表征技术可为快速准确判定原材料配方构建有效模型，根据电池厂商的工艺流程和工艺参数研发设计具有针对性的原材料配方，满足电池厂商对各种产品规格、品质的不同要求。在原材料配方调整方面，受电池厂商的生产工艺、产品规格、操作经验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不同的电池厂商乃至同一电池厂商生产的不同型号的锂离子电池，对隔膜的产品性能要求均有所不同。凭借着多年为大中型电池厂商服务的经验与自身配方技术的积累，公司使用独特的快速配方调整技术，能够及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筛选和快速调整，并确保隔膜的适用性和稳定性。

#### （2）微孔制备技术优势

隔膜生产的技术难点之一在于微孔的制备和控制技术。锂离子电池对隔膜孔径大小、微孔分布要求极高，纳米级的微孔制备工艺非常复杂且要求极为精细，且直接影响到隔膜成品率和产品品质。公司是全球少数同时掌握干、湿、涂覆隔膜专利技术并产业化的锂离子电池隔膜厂商，同时在隔膜孔隙率、机械强度、孔径及孔径分布、透气度、热收缩等产品性能指标上具备了精确调控的技术能力，使得隔膜产品具有孔径均匀、透过性良好、一致性和稳定性强、安全性较高等特点。同时，公司拥有设备完善、功能齐全的隔膜性能在线检测与评价技术平台，通过对隔膜生产全过程的实时监控，实现对原材料配方和产品性能指标的精确控制，满足电池厂商对产品品质的个性化需求。

#### （3）兼容性配方优势

通过表面涂布氧化铝、勃姆石、陶瓷、聚合物、纳米纤维等材料和处理方式对隔膜进行深加工，可以有效改善基膜的耐热性能和电化学性能。公司自 2011 年起布局隔膜深加工技术，拥有相关专利技术 240 余项，产品配方兼顾耐高温热收缩和低水分含量，破膜温度大于 200°C。产品批量供应一线电池厂商，部分产品居于一供地位。

#### （4）成套设备自主设计优势

隔膜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的重资产行业。隔膜生产工艺复杂和控制难度高，使得隔膜配套制造设备的生产难度远高于一般的薄膜配套设备，因此要求隔膜制造设备的选型必须与自身工艺相配套，即根据具体的工艺要求来定制相关的设备。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公司同时掌握了干法、湿法和涂覆生产的关键装置设备技术，隔膜生产线使用的原料处理设备、挤出流延设备、拉伸设备、萃取装置、回收系统、分切设备、涂覆设备及检测分析设备等相关配套设备均由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由国内外专业设备厂商定制打造，能够确保隔膜制造设备与自主工艺技术高度匹配，满足生产高品质隔膜的高精度标准要求，同时确保制造设备根据市场和成本需求不断迭代，有效保障产品品质和满足市场需求。

2023 年 8 月公司于全球首发第五代超级湿法线单线，设备宽幅超 8 米，产能 2.5 亿平方米，在第四代湿法线的基础上单线产能提升超 2 倍，生产效率刷新行业标准，打造了设备上的竞争壁垒。迭代后的生产设备在自动化和智能化方面均有突破性进步，不仅于业内首创制造系统 2.0 平台，还引入仓库管理系统（WMS）、仓库控制系统（WCS）并与制造执行系统（MES）链接，通过 MES、WMS 和 WCS 的协同作业，实现实时监测，道道工序检测，每件产品拥有唯一 ID，实现产品品质全程追溯，确保高品质出品。同时，第五代超级湿法线还具备超低排放、超高回收等特点，在品质、效率、智能化、低碳化等指标方面均刷新行业标准。

#### （5）快速满足客户产品定制需求的优势

下游电池厂商因原材料体系、生产设备、制造工艺等因素的不同，导致其对隔膜的需求各异，单一标准的隔膜已不能满足不同锂离子电池厂商的差异化需求。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实践，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电化学专家团队、先进的研发项目管理机制和锂离子电池试验线，使公司具备快速了解、消化、高效满足客户定制需求的能力。公司为国内外一线客户设计、制造适合其自身工艺特点的个性化产品，有助于客户在最大限度地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产品品质。

#### （6）全过程技术服务优势

为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响应能力，保障隔膜的最终使用效果，公司建立了辐射国内外主要电池厂商的技术服务网络，汇集隔膜研发设计、制造、应用、质量管控和电化学分析等专业人才，形成了以产品经理为主体、以客户服务为宗旨，以售前沟通、售中指导和售后故障快速排除为主要内容的全过程技术服务体系。在产品销售前，产品经理根据客户需求对隔膜

和电池工艺流程及工艺参数提出合理建议，协助客户改善工艺流程、完善工艺参数；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通过对锂离子电池隔膜性能的了解和掌握，为客户提供全程优化的工艺技术指导，保障产品最佳使用效果。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时，协助客户快速分析原因，制定技术解决方案。专业、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为公司树立专业的品牌形象，建立整体解决方案优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4、产品领先优势

公司是国内率先实现隔膜规模化生产的制造商之一，产品获得国内外市场的一致认可。公司生产的隔膜种类、规格、型号齐全、质量稳定，占领了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储能、数码、电动工具、航空航天用电池领域的一线市场。公司自主研发申请的“一种微孔隔膜的制备方法及其微孔隔膜”专利技术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和“第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公司被授予“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广东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光明新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荣誉称号。

此外，公司多个隔膜研究项目被纳入“国家火炬计划”、“863 计划”、“深圳市重点工程项目”等，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奖、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国际专利与名牌博览会金奖、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安徽省科学技术奖、深圳市科技进步奖、深圳市科技创新奖等多个奖项，被评为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

#### 5、品牌优势

多年来，公司持续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功能膜的基础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装置设备设计。随着公司干法单向拉伸工艺和湿法工艺技术攻关取得突破，公司隔膜的一致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能不断提升，实现了隔膜的规模化生产和国内外批量供货，树立了“SENIOR 星源材质”在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的优势品牌地位，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市质量百强企业、深圳知名品牌、深圳市质量强市骨干企业、大湾区领航企业等。目前，公司已持续为国内外一线锂离子电池厂商提供了具有综合领先优势的隔膜产品。公司较强的整体实力和良好的品牌声誉、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运行的稳定性，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 6、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营销及技术队伍，主要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均有多年隔膜工作经验，对该行业有着深刻的认识。公司核心管理层保持开放性的管理思维，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不断扩充和提升核心团队，使公司人才队伍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持续优化。同时，为保持管理团队稳定、充实管理团队实力，公司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实施全面绩效管理和股权激励，鼓励经营管理团队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在战略制定、经营目标以及重大发展事项等方面的决策效率，设立专门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技术委员会和管理委员会管理审议等，提高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效率。

为进一步拓宽核心管理团队人员视野、提升管理能力，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大专院校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聘请高校材料领域的专家组成顾问团队，为核心团队保持持续技术创新能力、满足后备人才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此外，公司重视管理流程、管理系统和管理方法的创新和提升。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和 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并建立了德国汽车工业协会 VDA6.3 的过程审核标准、日本索尼有害物质管理体系（GP）以及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评估（LCA），涵盖了从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到技术服务的全工作流程，保证公司具有良好的运营管理能力。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3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76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8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79.45 亿元，比本年期初增长 30.9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7.94 亿元，比本年期初增长 16.10%。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 （一）积极开拓客户，生产经营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与业内全球领先企业的信息交流和业务合作，为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生产厂商提供具有竞争力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售后服务，充分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和产品优势，进一步打开国内外市场。公司客户已涵盖宁德时代、比亚迪、国轩高科、中创新航、亿纬锂能、欣旺达、韩国 LG 化学、三星 SDI、远景 AESC、村田等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公司凭借着先进的产品制备技术、优良的产品性能、持续的研发设计和快速响应的技术服务能力，在行业内树立了“SENIOR”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国内外知名客户的广泛认可。

### （二）加强资本市场再融资，为产能布局提供资金保障

在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长期发展的预期下，动力电池厂商在海外持续扩张产能布局。随着下游客户产能扩大，对锂离子电池隔膜的需求量相应增加，具备高品质供应能力和产能保障的企业将获得大量业务机会。202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本次发行 GDR 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全球业务拓展及国际化布局，同时补充公司流动及运营资金。通过本次再融资，公司将进一步把握行业机遇，进一步实施全球发展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足迹；同时，公司计划进一步优化产品组合，提升全球产能，加强技术创新研发实力，打造兼备研发、制造、销售及客户服务一体化能力的全球经营网络，进一步巩固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把握全球市场的增长机会。

### （三）积极布局新产能，为开拓国内外市场奠定基础

公司始终坚持国际化的发展战略，以开放发展的心态紧跟行业发展步伐，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越来越多国家积极出台政策措施推动可再生能源加速转型，基于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机遇，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积极推进南通基地、佛山基地、欧洲基地的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公司湿法隔膜产能及高性能涂覆锂电池隔膜产能，更好地满足锂离子电池隔膜的中高端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为公司与海外知名车企开展合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公司将加大力度拓展海外客户，持续深化和加快与国外大型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的稳定业务合作关系和产品认证工作，在完善公司全球产能布局的同时，提升为下游客户提供本土化配套能力，进一步提升全球市场份额落实全球战略布局，实现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稳步增长。

### （四）推动技术升级，提升新质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有效帮助公司在行业前沿技术方面加速创新迭代，驱动公司新质生产力的高速发展。在新产品开发方面，公司针对功能膜产品加快更新和布局，其中新型交联复合膜、高安全性聚酰亚胺涂覆隔膜、固态电解质复合隔膜等新产品均体现显著的产品优势；生产设备方面，公司湿法隔膜设备迭代至第五代超级湿法线，干法隔膜产线迭代至第六代产线，在品质、效率、智能化、低碳化等指标方面均刷新行业标准，推动技术与数据相融合，不断增强有利于新质生产力形成的内生动力。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13,233,775.99	100%	2,880,270,166.38	100%	4.62%
分行业					
锂离子电池隔膜新能源新材料	2,981,862,551.31	98.96%	2,866,718,402.13	99.53%	4.02%
其他	31,371,224.68	1.04%	13,551,764.25	0.47%	131.49%

分产品					
锂离子电池隔膜	2,981,862,551.31	98.96%	2,866,718,402.13	99.53%	4.02%
其他	31,371,224.68	1.04%	13,551,764.25	0.47%	131.49%
分地区					
华南	482,605,821.70	16.02%	410,288,382.75	14.24%	17.63%
华中	122,064,782.31	4.05%	114,232,906.44	3.97%	6.86%
华北	33,944,478.32	1.13%	64,618,998.54	2.24%	-47.47%
华东	1,531,057,785.13	50.81%	1,500,823,735.42	52.11%	2.01%
东北	4,687,911.51	0.16%	9,633,177.15	0.33%	-51.34%
西北	149,824,343.10	4.97%	134,948,567.65	4.69%	11.02%
西南	219,831,407.70	7.30%	102,033,462.77	3.54%	115.45%
海外	469,217,246.22	15.57%	543,690,935.66	18.88%	-13.7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013,233,775.99	100.00%	2,880,270,166.38	100.00%	4.62%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离子电池隔膜 新能源材料	2,981,862,551.31	1,657,260,599.03	44.42%	4.02%	5.82%	-0.95%
分产品						
锂离子电池隔膜	2,981,862,551.31	1,657,260,599.03	44.42%	4.02%	5.82%	-0.95%
分地区						
华南	472,221,020.41	279,690,255.38	40.77%	15.09%	0.45%	8.63%

华东	1,510,544,022.11	852,902,102.56	43.54%	0.65%	7.22%	-3.46%
海外	469,217,246.22	237,666,416.08	49.35%	-13.70%	-9.11%	-2.5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981,862,551.31	1,657,260,599.03	44.42%	4.02%	5.82%	-0.9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技术路线	性能指标			产品特点
	厚度 (μ)	透气 (s)	孔隙率 (%)	
干法	7-40	120~500	33~52	低成本、高熔点、高强度
湿法	3~25	70-500	35-55	超薄、高强度、高安全、高效率
涂覆	5~25	100~400	30~70	超薄、低水分、高耐热、高安全、高浸润性、高粘接性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 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 以上

是 否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锂离子电池隔膜 新能源材料	销售量	万 m <sup>2</sup>	252,853.07	170,283.66	48.49%
	生产量	万 m <sup>2</sup>	258,932.31	172,731.36	49.90%
	库存量	万 m <sup>2</sup>	12,063.42	5,984.18	101.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销售量为 252,853.07 万 m<sup>2</sup>，同比增幅 48.49%，生产量为 258,932.31 万 m<sup>2</sup>，同比增幅 49.90%，库存量为 12,063.42 万 m<sup>2</sup>，同比增幅 101.59%，主要因销售订单增长所致。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2.5 亿平方米隔膜	Murata Manufacturing Co., Ltd.		25,765.65	2,251.64		2,251.64	25,765.65	账期内回款, 无超账期	是	否	否	
1.2 亿平方米隔膜 (2019 年度)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6,015.98	4,810.64		4,810.64	16,015.98	账期内回款, 无超账期	是	否	否	
10 亿平方米隔膜	欣旺达惠州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62,977.4	10,403.53		10,403.53	62,977.4	账期内回款, 无超账期	是	否	否	
锂电池隔膜	Northvolt AB	334,000	19,143.44	13,456.7		13,456.7	19,143.44	账期内回款, 无超账期	是	否	否	
湿法涂覆锂离子电池隔膜材料	LG Energy Solution, Ltd	431,100	159,270.24	65,137.57		65,137.57	159,270.24	账期内回款, 无超账期	是	否	否	
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材料	FREYR Battery Norway AS	73,700	79.73	79.73		79.73	79.73	账期内回款, 无超账期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双向拉伸微孔电池隔膜生产线设备的设计、制造、供应、安装指导、执行调试和开机试车等服务	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80,871.92	80,871.92	30,267.02	0	是	否	否	已履行完毕

双向拉伸微孔电池隔膜生产线设备的设计、制造、供应、安装指导、执行调试和开机试车等服务	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69,394.31	60,463.87	39,102.62	108,930.44	是	否	否	无
--	--------------------------	------------	-----------	-----------	------------	---	---	---	---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离子电池隔膜	材料成本	657,766,731.76	39.69%	569,104,859.42	36.34%	15.58%

说明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子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03,483,360.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3.1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95,237,463.04	26.39%
2	客户二	367,030,899.11	12.18%

3	客户三	275,451,428.62	9.14%
4	客户四	242,734,030.31	8.06%
5	客户五	223,029,539.64	7.40%
合计	--	1,903,483,360.72	63.1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99,747,934.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7.4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08,472,191.80	19.81%
2	供应商二	147,685,232.39	14.03%
3	供应商三	53,374,032.93	5.07%
4	供应商四	45,978,491.77	4.37%
5	供应商五	44,237,986.05	4.20%
合计	--	499,747,934.94	47.4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728,300.45	43,768,519.71	-11.52%	主要系职工薪酬及销售代理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299,488,757.50	199,636,364.47	50.02%	主要系职工薪酬及咨询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941,483.70	5,986,753.93	66.06%	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42,463,525.80	207,284,905.42	16.97%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水处理膜开发	设备设计，场地规划	为未来隔膜应用提供新的方向，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储备能力
全球第五代优质高效湿法产线设计	量产	单线生产效率提升>50%，缓解公司湿法产能紧张问题，降低制造成本
PE 原料开发	量产推广	开发并导入国产化材料，丰富公司原材料种类，降低断供风险和采购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配合客户终端项目，开展本地化原料战略，降低运输成本，提高公司在客户端的竞争优势
第二代纳米纤维材料开发	量产导入	进一步优化产品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耐热性湿法基膜开发项目	客户导入	差异化产品开发，提高产品竞争力，保持行业技术领先
二期实验平台建设项目	实验室搬迁；新增场地规划	工程实验室测试分析、加工能力升级，建立更全面的隔膜产品试验及表征平台，进而有针对性的开展产品、装备开发，加快成果转化
水性胶粘剂开发项目	客户验证	开发新型涂覆材料，降低材料供应风险，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固态电解质膜开发	产品开发，客户验证	匹配聚合物固态电池体系，推动固态电池技术产业化
点阵涂覆产品开发	技术开发	开发粘接力更强、外观可控的高端复合膜，提高浆料利用率和产品竞争力
碱性电解水制氢膜开发	小试验证	响应全球绿氢计划，依托企业多年膜产品及装备开发经验，切入绿氢领域，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第五代干法线设计	设备安装	宽幅产品，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缓解成本压力
第六代干法线设计	产线设计	更宽幅、高速，颠覆历史生产线，提高企业竞争力
高强度超薄湿法隔膜开发	产品开发，产线安装	超薄高强度基膜产业化，引领锂电池发展趋势，提高产品竞争力
研发项目管理信息化系统开发	需求采集，功能设计	引进信息管理系统，规范化研发项目管理，加快研发成果转化
国内外客户开发 APQP 项目	产品评测，定型导入	建立大客户快速响应机制，定制化产品设计，加强企业战略合作，保持企业领先地位
第三代刀片产品开发	客户验证	丰富产品种类，配合客户完成电池结构升级，提高品牌影响力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75	454	26.7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42%	15.68%	-1.2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46	258	72.87%
硕士	42	18	133.33%
博士	15	5	200.00%
本科以下	72	173	-58.3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58	213	68.08%
30~40 岁	204	227	-10.13%
40 岁以上	13	14	-7.14%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2,463,525.80	207,284,905.42	111,262,013.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05%	7.20%	5.9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8,363,483.79	2,979,876,192.91	1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4,290,800.28	1,686,877,719.54	3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072,683.51	1,292,998,473.37	-12.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2,702,983.27	3,305,763,539.90	16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4,213,135.19	8,602,305,196.58	4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1,510,151.92	-5,296,541,656.68	-28.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8,856,916.41	7,031,919,131.30	-3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535,840.39	2,403,712,400.50	-3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321,076.02	4,628,206,730.80	-3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455,854.97	642,726,474.77	-29.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54,688.57 万元，下降 33.42%，主要系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6,780,572.38	5.13%	主要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35,924.31	0.51%		否
资产减值	-34,195,492.06	-4.77%	主要为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494,048.67	0.49%		否
营业外支出	110,181,344.14	15.37%	主要为和解费用	否
其他收益	110,662,669.63	15.43%	主要为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2,728,550.33	-1.78%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873,348,110.09	21.58%	3,130,515,188.81	22.85%	-1.27%	
应收账款	1,593,747,443.57	8.88%	1,271,709,781.72	9.28%	-0.40%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396,863,910.72	2.21%	283,701,766.13	2.07%	0.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期末备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117,511.65	0.03%	64,968,885.13	0.47%	-0.44%	
固定资产	5,018,014,178.71	27.96%	3,657,371,580.11	26.69%	1.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能扩张，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519,979,780.20	19.61%	2,087,150,270.84	15.23%	4.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能扩张，工程建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9,580,264.56	0.22%	41,324,817.90	0.30%	-0.08%	
短期借款	1,747,261,240.22	9.74%	787,354,089.95	5.75%	3.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576,748.11	0.02%	2,348,860.89	0.02%	0.00%	
长期借款	2,923,824,531.90	16.29%	2,202,447,017.34	16.07%	0.2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7,134,400.51	0.21%	38,260,586.49	0.28%	-0.0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55,872,332.79	3,635,924.31			4,587,000,000.00	5,275,870,223.56		870,638,033.54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				6,000,000.00		57,911,758.72	64,211,758.72

金融资产小计	1,556,172,332.79	3,635,924.31			4,593,000,000.00	5,275,870,223.56	57,911,758.72	934,849,792.26
(二) 应收款项融资	87,502,723.09				79,584,586.73	87,502,723.09		79,584,586.73
上述合计	1,643,675,055.88	3,635,924.31			4,672,584,586.73	5,363,372,946.65	57,911,758.72	1,014,434,378.9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长期股权投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28,939,351.37	定期存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95,058,690.89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173,711,624.04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5,267,991.14	借款抵押
合计	4,782,977,657.44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22,711,150.00	1,212,103,960.43	-23.88%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星源材质华	自建	是	锂离子	71,081,9	501,946,	自筹及	95.00%			无		

南基地二期功能膜项目			电池隔膜行业	03.70	668.07	银行借款							
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68,486,688.79	1,476,914,000.24	募集资金及自筹	99.13%		1,145,178,400.16	无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超薄锂电池隔膜项目二期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77,112,462.15	490,289,193.47	自筹及银行借款	94.95%			无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2,281,021,029.35	3,896,772,781.56	募集资金、自筹及银行借款	51.96%		12,862,988.25	无	2021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67、2021-144）	
瑞典湿法隔膜生产线及涂覆生产线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402,235,394.80	753,009,856.26	债券融资及股权融资	38.18%			无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17、2021-163）	
星源材质高安全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761,752,310.01	761,752,310.01	自筹及银行借款	7.62%			无			
深圳基地干法扩产项目	自建	是	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90,832,978.26	90,832,978.26	自筹及银行借款	75.69%			无			
合计	--	--	--			--	--		1,158,041,388.41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300207	欣旺达	50,2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0,002,109.23	1,800,640.19				1,800,640.19	51,802,74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004968	红土创新货币 B	20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50,200,000		50,002,109.23	1,800,640.19		200,000,000.00		1,800,640.19	251,802,749.42		

	000.00		09.23	0.19		000.00		0.19	749.42		
--	--------	--	-------	------	--	--------	--	------	--------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00	99,097.68	12,435.55	84,152.34	0	67,099.83	67.71%	17,329.35	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	0
2022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350,000	347,862.39	25,239.06	140,865.81	0	0	0.00%	212,583.59	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0
合计	--	450,000	446,960.07	37,674.61	225,018.15	0	67,099.83	14.91%	229,912.9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1、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2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0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 9,023,236.86 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0,976,763.1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440C000050 号”《验资报告》。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星源实施的原募投项目“超级涂覆工厂项目”、全资子公司常州星源实施的原募投项目“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67,099.83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星源”）在江苏省南通市经济开发区负责实施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的建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41,523,412.70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73,293,506.14 元（包括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的存储利息扣

除手续费净额为 23,840,155.70 元。

### 2、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9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25,673,24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499,999,984.65 元，扣除发行费用 21,376,087.52 元（不含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8,623,897.1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2）第 440C0003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408,658,076.85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125,835,900.22 元（包括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 1,770,000,000.00 元和结构性存款 29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的存储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55,870,079.94 元。

### 3、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0 号）和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公司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其中每份 GDR 代表 5 股公司 A 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数量为 63,424,000 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份 GDR9.46 美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1.20 亿美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为 118,544,144.81 美元，折合人民币 843,726,342.67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9,364,393.43 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4,361,949.2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GDR 募集资金全部尚未使用。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超级涂覆工厂（二期）	是	30,000	2,874.54	0	2,874.5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	是	40,000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否	0	67,099.83	12,435.55	52,174.68	77.76%	2026 年 06 月	3,156.15	3,156.1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097.68	29,097.68	0	29,103.12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097.68	99,072.05	12,435.55	84,152.34	--	--	3,156.15	3,156.15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99,097.68	99,072.05	12,435.55	84,152.34	--	--	3,156.15	3,156.1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超级涂覆工厂（二期）累计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该项目投资计划发生变更，项目整体未达到设定产能。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累计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是由于项目募集资金发生变更，全部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的建设。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累计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是由于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为使公司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南通市的生产基地得到更有效的整合，便于集中建设、管理和运营，提升生产效率和规模效应，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超级涂覆工厂”、“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并入“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由南通星源作为实施主体继续实施公司新增涂覆隔膜与湿法隔膜产能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计划投入“超级涂覆工厂(二期)”和“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67,099.83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全部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 1 亿元定期存款尚未到期外，其他尚未使用的										

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否	289,529.39	289,529.39	25,239.06	82,532.81	28.51%	2026年06月	3,156.15	3,156.1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8,333.00	58,333.00		58,333.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7,862.39	347,862.39	25,239.06	140,865.81	--	--	3,156.15	3,156.15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47,862.39	347,862.39	25,239.06	140,865.81	--	--	3,156.15	3,156.1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累计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是由于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部分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变更后实施地点增加了“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竹林路以东，和兴路以北，新兴路以南，德和路以西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 17.70 亿元定期存款和 2.90 亿元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超级涂覆工厂（二期）、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	67,099.83	12,435.55	52,174.68	77.76%	2026 年 06 月 30 日	3,156.15	否	否
合计	--	67,099.83	12,435.55	52,174.68	--	--	3,156.1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为使公司位于江苏省常州市、南通市的生产基地得到更有效的整合，便于集中建设、管理和运营，提升生产效率和规模效应，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计划投入“超级涂覆工厂（二期）”和“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67,099.83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全部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的建设。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系由“超级涂覆工厂”和“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变更而来，该工程项目尚未完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65,000 万元人民币	1,196,057,313.18	633,670,202.28	282,028,490.04	51,816,789.11	45,603,225.29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30,000 万元人民币	2,054,570,037.91	1,431,696,436.80	779,009,796.69	266,682,824.96	230,482,867.77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30,000 万元人民币	2,896,535,485.15	1,774,853,216.52	1,607,780,131.04	491,615,798.40	429,238,101.6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强调“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在绿色发展以及“双碳”战略不断推进和落实的背景下，国内新能源产业的发展迎来重大历史机遇。在国家政策的大力驱动下，全球储能技术已经逐步迈入大规模商业化应用阶段，储能技术正成为推动全球能源系统实现低碳转型的重要引擎，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储能技术迎来加速增长。同时新能源汽车在新时代新征程中仍将保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地位，是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抓手之一，全球汽车行业正在经历绿色低碳转型升级的重要阶段，各国高度重视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从研发支持、购置补贴到基础设施建设等多方面相继出台了各种支持政策，带动了全球新能源汽车的高速发展。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领域重点发展的关键材料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环境。

锂电池终端应用对锂电池在容量、性能、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对隔膜的新工艺、新技术研发及生产过程控制能力要求越来越高。公司经过近二十年专注于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发、生产和产业化发展，已经成为在全球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锂离子电池隔膜专业制造商。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年来所累积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及市场优势，继续巩固和提升行业领先地位，继续立足于自主研发、不断创新，优化整合全球技术和人才资源，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依托在锂离子电池隔膜领域多年来所形成的专业高分子材料研究人才队伍及关键技术平台，力争将公司打造成全球领先的高分子功能膜研发和制造一流企业，实现“做全世界最好的功能膜”的企业愿景，为我国新材料产业发展及国家产业安全作出重要的贡献。

### （一）2024 年，公司主要发展规划和措施如下：

#### 1、深化现有客户关系，积极开拓全球新客户

随着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及优质客户业务规模的扩大，隔膜行业的的市场需求相应增长。公司凭借自身在技术、产能、产品品质、市场等综合优势，在行业内树立了“SENIOR”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国内外知名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已与宁德时代、比亚迪、国轩高科、中创新航、亿纬锂能、欣旺达、韩国 LG 化学、三星 SDI、日本村田等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的高速发展和公司产能的不断释放，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海内外市场的开发力度，继续深化和加快与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的稳定业务合作关系和产品认证工作，同时积极在全球范围内开拓新客户，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全球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与 LG Energy Solution, Ltd. 签订全球战略合作备忘录。《全球战略合作备忘录》的签订，进一步凸显了公司在锂离子电池隔膜领域的优势地位，为公司隔膜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进一步推广带来积极作用。

#### 2、积极布局建设全球产能，稳步提升全球市场份额

在全球气候变化叠加欧洲能源危机大背景下，越来越多国家积极出台政策措施推动可再生能源加速转型，下游电池厂商纷纷扩产提速，新能源汽车、储能产业以及消费电子的快速发展为隔膜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近年来，公司持续加码国内外产能布局，完善国内外生产基地布局和产能提升，积极推进江苏南通“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及欧洲“瑞典湿法隔膜及涂覆项目”。报告期内，基于佛山市聚焦氢能、光伏、新能源汽车等技术研发和装备制造，推动先进产业集群蓬勃发展的现状，公司在佛山市南海区投资建设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锂电池隔膜生产基地。上述扩产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干法、湿法及涂覆隔膜的产能，使公司成为锂电池隔膜种类齐备，供应能力强大，产品技术水平国际领先的专业化隔膜研发、生产企业，从而也将进一步巩固并提高公司的全球行业地位。

#### 3、多元化产品布局，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在巩固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紧盯全球市场和客户需求，持续加强新产品、新市场的开发。为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公司通过不断提升基膜及涂覆产品研发能力，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隔膜产品：包括低闭孔湿法产品、纳米纤维超薄涂覆膜、油涂低成本产品等开发项目量产，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对于半固态电池市场，公司已开展聚合物固态电解质隔膜等半固态电池隔膜的设计开发，为推动半固态电池技术产业化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同时为完善公司在氢能

源产业链的技术研发和布局，探索氢能产业链创新发展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身领域的技术优势和经验联合仙湖实验室开展氢能关键膜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海水制氢、燃料电池）的开发工作，前瞻布局氢能产业领域，同时公司也将凭借技术优势及技术积累，积极尝试向其他功能膜领域拓展，如水处理膜，氢能用膜等其他功能膜产品的研发，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储备能力，力争将公司打造成全球领先的高分子功能膜研发和制造一流企业。

## （二）面对的经营风险

### 1、产品价格下跌及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锂离子电池隔膜产业相关技术的不断进步、资金投入形成的规模优势和产能的迅速增加在推动生产成本逐步降低的同时，也使得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特别是低端市场竞争加剧。与此同时，随着竞争对手不断加大投资规模和研发力度，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公司在面临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风险和挑战，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而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着力开拓中高端市场，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加大与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的业务合作。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看重的更多是锂离子电池隔膜的产品品质与安全性能，将有助于降低国内低端市场日趋激烈的竞争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2、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是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客户包括宁德时代、比亚迪、中创新航、国轩高科、欣旺达、亿纬锂能、韩国 LG 化学、三星 SDI 等国内外知名的锂离子电池厂商。鉴于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在盈利能力和规模效益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加强对上述重要客户的业务承接力度，公司客户集中度可能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保持较高水平。若出现公司与上述主要客户发生纠纷致使对方终止或减少向公司采购，或对方自身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无法及时拓展新的其他客户，将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在全球范围内不断拓展新的客户，控制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 3、业绩下滑的风险

未来的发展受到技术进步、市场竞争等综合因素的影响，若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上述因素对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存在业绩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维护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积极开发新的应用领域，拓展新应用市场。

### 4、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 PP、PE 主要从海外进口，价格一定程度上受到汇率变动的影响。尽管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与较多供应商达成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但若未来 PP、PE 价格不断上升，仍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已与较多供应商达成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同时不断开发新的供应商，开发国产原材料，降低供应风险，进一步提升议价能力。

### 5、业务和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销售。由于业务和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在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进一步下跌的情况下，若公司未能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开展多种功能膜的研究，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和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 6、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保持相对较高的水平。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信誉状况良好的知名厂商，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以减少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

### 7、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锂离子电池隔膜所用的原材料以及主要设备主要是从国外进口，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公司境外销售、采购结算货币以美元、欧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人民币兑欧元的汇率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

影响。未来公司仍将持续拓展海外业务，境外销售和采购金额将保持提升，公司将面临因人民币兑美元、人民币兑欧元汇率波动所带来的价格优势削弱或汇兑损失增加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选择强势货币进行结算，减少汇率波动影响；同时，调节外币收支结算时间点和结算量，控制外币持有量；并及时关注汇率走势，利用银行或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提高控制汇率风险能力。

#### 8、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技术进步和产品替代的风险

目前，能够将化学能转化为电能的电池种类很多。经过多年的发展，锂离子电池已经在体积比能量、质量比能量、质量比功率、循环寿命和充放电效率等方面优于传统二次电池，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与锂离子电池一道成为各国政府优先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能源产业。从锂离子电池商业化的发展来看，其研发、产业化、性价比、节能环保效果的验证及市场推广均经历了较为漫长的过程。虽然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锂离子电池尚难以被其它类型的电池所取代，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仍面临着被如燃料电池、锂金属电池、锌空气电池、全固态电池等其他产品替代的可能。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正在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其他功能膜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上下游产业链开展技术合作，共同开发前沿技术和产品，降低因行业技术进步带来的产品替代风险。持续加强与上下游战略合作，建立更加紧密的资源和市场合作关系，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9、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锂离子电池隔膜是涉及高分子材料学、材料加工、纳米技术、电化学、表面和界面学、机械设计与自动化控制技术、成套设备设计等多学科的技术密集产业，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公司取得了大量的研发成果，多数研发成果已经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获得了保护，部分研发成果尚处于专利的申请过程中，还有部分研发成果和专有技术是公司多年来积累的非专利技术。如果该等研发成果泄密或受到侵害，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制定相关激励政策和管理制度，体现公司对研发人员和技术骨干及其研究成果的尊重，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外泄，在研发及生产过程中，公司也采取了相应措施，如在关键研发及工艺节点采取技术接触分段屏蔽的保密制度。另一方面，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严格规定技术人员的权利和责任。

#### 10、终端市场政策变化的风险

近些年，各国密集出台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受益于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从而带动了包括锂离子电池隔膜在内的上游相关产业的发展。未来如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整个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可能对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及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资金投入，研究开发隔膜新的功能，开拓其新的商业化应用市场，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终端市场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5月19日	以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个人和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300568 星源材质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20230522》
2023年06月0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

						《300568 星源材质调研活动信息 20230609》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300568 星源材质调研活动信息 20230927》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300568 星源材质调研活动信息 20231030》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300568 星源材质调研活动信息 20231108》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300568 星源材质调研活动信息 20231115》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以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个人和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深交所互动易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1115》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公司制定的“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主要措施如下：

#### 一、专注主业提升质量，深耕隔膜行业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和制造的企业，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新能源、新材料领域锂电池隔膜的研发与生产。产品涵盖干法、湿法、涂覆及各种功能膜，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站、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航空航天、医疗及数码类电子产品等领域。经过多年经营及研发，公司形成了以深圳总部为中心，以深圳、合肥、常州、江苏、南通、欧洲瑞典、佛山、东盟八大生产基地为依托，深圳、日本大阪、华东（南通）及欧洲瑞典四大研发中心并存的全球战略布局。

公司将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秉承“技术领先、隔膜专家”的行业定位，坚持扎根实业、深耕主业、做精专业，培养核心竞争力。坚持稳健投资，防止盲目扩张，同时强化募集资金使用管理，避免脱实向虚。

#### 二、创新引领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保持已有技术优势的同时，以创新驱动发展，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发展并科学布局，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于 2023 年全球首发第五代超级湿法线，在品质、效率、智能化、低碳化等指标方面均刷新了行业标准，提升公司行业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巩固行业市场地位。公司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工作，2022 年的研发投入为 20,728.49 万元，近三年平均研发投入占比达到 6.57%，持续保持高额研发投入。

在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支持下，公司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隔膜研发平台，同时公司与四川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华南理工大学联合创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并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江苏产业研究院等多所高校、机构开展高性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多种功能膜的设备、工艺、技术开发和人才培养工作。不断提升原创创新能力，探索材料技术前沿。并积极尝试向其他功能膜领域拓展，如水处理膜，氢能用膜等，为公司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

### 三、规范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是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环节，公司将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促进“三会一层”归位尽责，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将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以期实现长足发展，回馈广大投资者。

###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

#### （一）回购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发展前景等。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00 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截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413,5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19%，最高成交价为 23.4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8.80 元/股，成交均价 21.0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764,477 元（不含交易费用）。

#### （二）分红计划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公司上市以来，多次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最近三年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披露《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总股本 448,906,4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999182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485.4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995096 股。

公司 2020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485.40 万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7.02%。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总股本 770,941,3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498357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485.4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83573 股。

公司 2021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842.04 万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58%。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披露《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2,413,500

股后的总股本 1,279,313,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000000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793.14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 2022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793.14 万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7.79%。

公司坚持以持续丰厚的分红机制积极回馈股东，近 3 年分红金额（含回购）合计 26,197.02 万元，现金分红总金额占期间累计净利润的 23.32%。

#### **五、加强投关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将持续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互动易、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保障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打造高效透明的沟通平台。同时，欢迎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

在 2022-2023 年度信息披露考评中，公司信息披露考评连续两年为 A。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主动披露对投资者投资决策有用的信息，强化行业竞争、公司业务、风险因素等关键信息披露，减少冗余信息披露。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杜绝炒概念、蹭热点行为，防范股票炒作风险。

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持续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聚焦主业，优化资源配置，保持可持续健康发展，努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各方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

####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批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等。公司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并为股东大会创造有利的条件，对每一项需要审议的事项均设定足够的时间给股东发表意见，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股东可在工作时间内通过股东热线电话与本公司联络，亦可通过指定电子信箱及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本公司联络及沟通。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日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并且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保证了公司的独立运转、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秀峰先生能够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陈秀峰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时，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均没有产生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以及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谨慎决策，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时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规范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水平，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十二次。

#### （四）监事与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1 人，职工代表监事 2 人。公司监事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在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使其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十二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完整

本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名下全部业务、资产、负债、权益均已整体进入股份公司。公司具备与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经营有关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 （二）人员独立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目前并无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领薪，亦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或兼职。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设立了专门的劳动人事部门，并办理了独立的社会保障账户。

### （三）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或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四）机构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本公司专业从事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管理系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决策，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技术和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运营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7.46%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26）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4.68%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

会					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057)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4.74%	2023年09月11日	2023年0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81)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7.11%	2023年11月09日	2023年1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100)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7.20%	2023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108)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60%	2023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130)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秀峰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07年12月01日	2026年12月28日	168,496,591	1,992,900			170,489,491	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王昌红	男	54	董事	离任	2011年10月24日	2023年12月29日	1,029,374				1,029,37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1年10月24日	2024年01月11日						
王永国	男	62	董事	离任	2020年11月02日	2023年12月29日	257,482				257,482	
朱彼得	男	69	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ZHANG XIAOMIN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刘瑞	男	36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128,673		113,002		15,671	减持
居学成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王文广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10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4,290				4,290
林志伟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1月02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孙珍珍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丁志强	男	6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年08月31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李波	男	41	监事	现任	2017年11月04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何延丽	女	38	监事	现任	2020年10月26日	2026年12月28日	0				0
沈熙文	女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02月10日	2026年12月28日	171,563				171,563
合计							170,087,973				171,967,871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因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王文广先生，董事王永国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王昌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昌红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9日	换届离任
王永国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9日	换届离任
王文广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9日	换届离任
ZHANGXIAOMIN	董事	聘任	2023年12月29日	换届选举
刘瑞	董事	聘任	2023年12月29日	换届选举
孙珍珍	独立董事	聘任	2023年12月29日	换届选举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一）公司现任董事情况

1、**陈秀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学士、日本北陆先端大学院博士。现任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质量强市促进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光明新区总商会副会长。1988年11月至1990年12月任深圳海上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1991年1月至1997年8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信贷部外汇部业务主管，1997年9月至1998年7月在日本北陆先端大学院进修应用电子技术；1998年8月至2003年7月任深圳市融事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8月至2006年2月任公司监事；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12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ZHANGXIAOMIN**，男，美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中科院博士学位，加拿大国家科学院 NSERC 博士后。曾先后在加拿大国家科学院工业材料研究所任研究员、GE 公司从事研发、Polypore 公司资深科学家以及 Technical Fellow 等职务。现任公司 CTO。

3、**刘瑞**，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工程大学学士，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硕士。现任南通市新能源产业协会常务副会长。2012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16年1月至2019年6月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历任综合办主任，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3年10月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监，总监；2021年6月至今任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1月至今任英诺威（马来西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4、**朱彼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云南大学经济学学士、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中国投资协会海外投资联合会创新经济研究院副院长；1971年8月至1978年8月在云南农垦总局西双版纳分局宣传干事；1985年2月至1988年9月在华中科技大学任教，1988年10月至1994年12月在深圳市蛇口企业集团工作，1995年至2003年1月在广发银行、广发证券总部任中层干部，2003年2月至2004年12月任国元证券北京首席代表兼营业部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任北京洲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3月至2021年10月历任中国城市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总经济师。202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居学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执行会长。1991年至2003年期间历任上海大学（原上海科技大学）射线所讲师，深圳市长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主任，广东长园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三益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3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未名北科环境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深港产学研基地研究合作部部长；2016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9月至2019年9月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院长助理；2017年4月至今，任深圳北大深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林志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取得汕头大学财务管理学士学位，2007年取得深圳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2012年取得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2014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管理学博士后。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大学助理教授、硕导，2018年起担任会计系副主任。2020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通泰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孙珍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取得武汉工程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学士学位，2011年取得重庆理工大学材料加工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2014年取得高分子化工中级职称，2020年取得高分子化工高级工程师职称。2011年至2013年任职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2013年至2015年任职湖北光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至今任职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技术部。目前为深圳市科创委评审专家、深圳市市监局标准专家、深圳市科技专家库专家、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团标委秘书长和广东省塑料工业协会团标委委员。

## （二）公司现任监事情况

1、**丁志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太原科技大学工程机械专业，本科学历。1984年至1987年任职洛阳矿山机械研究所，1987年至1998年任职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1998年至2009年筹建河南安彩照明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09年至2011年自主创业，2011年6月至2012年6月担任公司顾问，2012年7月至2020年9月担任公司设备总工程师。2020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2、**李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6月至2010年10月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律师，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华海鹏城酒业有限公司法务主管，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法务主任。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何延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5月至今任公司CTO助理。

## （三）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总经理：陈秀峰，简历详见本节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2、财务总监：王昌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11年10月历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局广东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经理等；2017年11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11年10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沈熙文，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硕士。于2019年3月至2020年2月9日担任公司投融资总监。2020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秀峰	深圳市星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4月14日		否
陈秀峰	深圳市前海星源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13日		否
陈秀峰	深圳市星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30日		否
陈秀峰	海南本色印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5月25日		否
陈秀峰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6月02日		是
陈秀峰	Senior Material (Europe) AB	董事	2023年05月12日		否
陈秀峰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董事长	2022年08月24日	2023年04月19日	否
陈秀峰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董事	2023年04月19日		否
陈秀峰	Senior Material Properties AB	董事长	2021年09月21日	2023年4月27日	否
陈秀峰	Senior Material Properties AB	董事	2023年4月27日		否
王昌红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4月05日		否
王昌红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董事	2022年08月24日		否
刘瑞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6月01日		是
刘瑞	英诺威（马来西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1月01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旭生三益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年11月12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未名北科环境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04月01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前海四海新材料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6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藤松元培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2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赛欣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2月02日		否
居学成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2月06日	2023年11月11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北大深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8年06月15日		否
居学成	云杉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03月28日		否
居学成	云杉教育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28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深研汇智创	董事	2019年02月27日		是

	业服务有限公司				
居学成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01日	2025年06月14日	是
居学成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0月13日		否
居学成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16日	2026年01月15日	是
林志伟	深圳市通泰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9日		是
林志伟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1月25日		是
林志伟	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3月31日		是
林志伟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4月22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职位和履职情况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其他非独立董事、监事在公司领取津贴。

根据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及《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职位和履职情况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除此之外，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他非独立董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人民币/年（税前），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标准为每人3万元人民币/年（税前），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820.71万元人民币。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秀峰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34.96	否
王昌红	男	54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125.85	否
王永国	男	62	董事	离任	25.40	否
朱彼得	男	69	董事	现任	8	否
ZHANGXIAOMIN	男	56	董事	现任	109.33	否
刘瑞	男	36	董事	现任	90.39	否
居学成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王文广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8	否
林志伟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孙珍珍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丁志强	男	6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6.73	否
李波	男	41	监事	现任	56.88	否
何延丽	女	38	监事	现任	33.52	否
沈熙文	女	40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85.65	否
合计	-	-	-	-	820.7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	2023年01月09日	2023年0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第五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	2023年02月02日	2023年02月03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	2023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第五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第五届第三十六次董事会	2023年05月09日	2023年05月09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第五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	2023年08月14日	2023年0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第五届第三十八次董事会	2023年08月25日	2023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第五届第三十九次董事会	2023年10月16日	2023年10月17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第五届第四十次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第五届第四十一次董事会	2023年11月01日	2023年11月02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
第五届第四十二次董事会	2023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第五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秀峰	12	1	11	0	0	否	4
王昌红	12	1	11	0	0	否	6
王永国	12	0	12	0	0	否	5
朱彼得	12	0	12	0	0	否	6
ZHANGXIAOMIN	0	0	0	0	0	否	0

刘瑞	0	0	0	0	0	否	0
王文广	12	0	12	0	0	否	5
居学成	12	1	12	0	0	否	6
林志伟	12	1	12	0	0	否	6
孙珍珍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林志伟、居学成；董事长：陈秀峰	6	2023年01月05日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的报告 2、关于审阅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林志伟、居学成；董事长：陈秀峰	6	2023年04月11日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初步审计结果的汇报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林志伟、居学成；董事长：陈秀峰	6	2023年04月24日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的报告 2、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关于确定审计机构2022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林志伟、居学成；董事长：陈秀峰	6	2023 年 08 月 14 日	1、关于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第三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林志伟、居学成；董事长：陈秀峰	6	2023 年 10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林志伟、居学成；董事长：陈秀峰	6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居学成、林志伟；董事：王昌红	4	2023 年 01 月 09 日	1、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居学成、林志伟；董事：王昌红	4	2023 年 05 月 09 日	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居学成、林志伟；董事：王昌红	4	2023 年 10 月 24 日	1、关于编制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编制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居学成、林志伟；董事：王昌红	4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	董事长：陈秀峰；独立董事：居学成、王文广	1	2023 年 02 月 02 日	1、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王文广；独立董事：居学成、王永国	1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7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1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98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9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92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575
财务人员	45
行政人员	736
合计	3,9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7
硕士	95
本科	887
专科	771
专科以下	2,218
合计	3,988

## 2、薪酬政策

本着以人为本、鼓励艰苦奋斗和持续创新的经营理念，以鼓励全体员工勤奋工作、爱岗敬业、为公司持续发展做出贡献为目的，实行以岗位、能力、绩效等为依据的薪酬制度。

1、以岗位和能力确定基础薪酬，通过任职资格体系建设，鼓励员工不断提升专业能力和工作业绩。通过绩效薪酬制度，鼓励员工积极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回报投资者，同时分享经营成果。

2、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合同的签定、变更、终止、社保和公积金各项流程。提供高水平的福利待遇，以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特别是技术人才。

## 3、培训计划

1、公司致力于打造公司级、部门级、岗位级多层次、全方位的人才培养模式；

2、公司初步建立了基于各职类任职资格标准的分层分类的后备人才培养体系：成立星源特训营，通过线下专项培训及线上学习平台模式，建立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级通用管理培训、部门级专业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导师制培训、技术论坛、管理研讨会、行动学习等线上线下结合的混合式学习模式。组建了内部讲师队伍，并建立了企业内部培训体系。提升员工整体素质与能力，为确保落实公司的战略和经营目标提供人才保障。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20,77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274,612.95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制度：

### 1、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 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确保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负责制定，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监事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在当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4、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公司回购账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2,413,500 股，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279,313,520 股为基数（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0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7,931,352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实施完毕。

(三) 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制订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	不适用

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342,645,91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95,382,100.2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95,382,100.20
可分配利润（元）	362,348,106.2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6,329,980.48 元，母公司（即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净利润为 117,818,311.98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81,831.20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384,242,977.45 元，扣除 2022 年度利润分红 127,931,352.00 元，2023 年期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362,348,106.23 元。	
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的预案为：公司现有总股本 1,345,059,410 股，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2,413,500 股，拟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342,645,910 股为基数（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95,382,100.2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在利润分配的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照最新总股本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 （一）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 名，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1,07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的 0.0360%。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1 月 9 日作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3.1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预留权益授予数量的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同时，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司对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在董事会确定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后至登记日之前，激励对象谈小文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拟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90 人调整为 89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93.1679 万股调整为 92.0753 万股，授予价格保持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同时，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邓洪贵、杨威、叶小宝因个人原因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已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4,05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44,051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84 名，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29,718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的 0.1193%。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4,051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2.146745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535,076.26 元。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9 名激励对象戴建辉、张涛钢、梁乾、周洁平、赵霞、陈晨、张关维、伍玉娟、丁亚楠因个人原因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已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7,559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47,559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7,559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分别为

12.046745 元/股、11.63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569,896.41 元。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三）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12 月 12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26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昌红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772,032	-2	90,000	7.16	772,030
王永国	董事	0	0	0	0	0	0	0	193,007		80,000	7.16	193,007
沈熙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128,673	-1	90,000	7.16	128,672
合计	--	0	0	0	0	--	0	--	1,093,712	-3	260,000	--	1,093,709
备注（如有）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新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第二类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考核管理制度，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用采用竞聘上岗，遵循“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考评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是从公司经营战略目标分解，应用平衡计分卡的原理，制定相应的 KPI 考核指标和 KO 指标，通过季度收集数据和年中年末两次述职评定其全年的考核结果。

述职是对高级管理人员半年度、年度的工作进行客观、科学、公正、有效的评价，通过述职总结出工作中更好的经验、方法、亮点、不足、失误，提升高级管理人员面对市场的应变能力、开拓创新能力、风险防范能力、驾驭复杂局面的能力、带团队能力及团队间的相互协同相互配合的能力，最终推动管理人员朝高绩效目标而奋斗。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工资和效益奖金的双重激励机制。绩效工资以季度为考核单位，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完成阶段经营目标。效益奖金则牵引高级管理者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创造更大价值，回报投资者。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全面负责内部审计及内部检查工作，并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发生重大违规事件；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p> <p>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p> <p>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收入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但小于 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收入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但小 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星源材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外部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科学决策，稳健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的生产及运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员工、客户、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让员工工作开心、生活舒心、收入称心，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了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生产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长效监管机制。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成立安全生产专项管理部门，多方面、深层次地开展生产安全经营活动。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职责。2023 年，公司按照规定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持续改善和提升员工的安全

生产工作环境；制定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对新员工以及特种作业人员按计划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制定应急演练计划，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化学品泄漏演练、有限空间作业应急等演练活动，提升公司人员在紧急情况下的应急意识，保证安全生产活动有序进行。公司依法取得 ISO45001 的体系认证，重点落实风险分机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并积极配合安检部门检查指导，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秀峰、陈良	股份减持承诺	<p>本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陈秀峰、陈良将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确保和实现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如果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的情形，下同）届满后，陈秀峰、陈良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陈秀峰、陈良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2）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4）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p>	2016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陈秀峰、陈良	股份回购承诺	<p>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的公司股票市场价格。</p>	2016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及其控股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	2016 年 12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p>	<p>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月 01 日</p>		
<p>陈秀峰、陈良</p>	<p>避免同业竞争</p>	<p>1、承诺人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为第三方经营、协助第三方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的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或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被限制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情形，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方式予以解决：（1）优先由本公司承办该业务，被限制企业将不从事该业务；在本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限制企业的全部权益，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本公司对该等权益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或者（2）促使被限制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3、如果承诺人发现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则承诺人将立即书面通知本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本公司。4、承诺不利用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5、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赔偿责任。6、本承诺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不再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本公司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p>	<p>2014 年 12 月 2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UBS AG、财通基金、成都谦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谦和鼎旭特殊机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景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景润幸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瑞华精</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本公司同意自星源材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星源材质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2、本公司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公司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3、本公司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022 年 07 月 29 日</p>	<p>2023 年 1 月 29 日</p>	<p>履行完毕</p>

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聚鑫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长三角产业创新二期（上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管-中国银行-国寿资产-PIPE2020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游泽侯、黄金斌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4 年，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未来审计需要等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开展，经公司内部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通过邀请选聘方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Celgard 起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侵犯其专利权、侵害商业秘密、不正当竞争、诱导违约以及蓄意干扰潜在经济关系的案件	0	否	已终止	美国加利福尼亚北部联邦地区法院驳回了 Celgard 对星源材质的起诉	不适用	2019 年 1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4)
				驳回了 Celgard 对星源美国研究院的起诉	不适用	2020 年 0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事项的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3)
				美国加利福尼亚北部联邦地区法院准予公司对 Celgard 的反诉, 驳回了 Celgard 提出的宣告本公司反诉无效或将本公司的反诉移送至北卡罗来纳州西区法院审理的动议	不适用	2021 年 0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向美国北卡罗来纳州西区法院提出撤销审理前述案件的动议(以下简称: ECFNo.72 动议)。法院同意将该案件移送至加利福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179)
					不适用	2022 年 0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尼亚州北区法院；（基于法院的判决 1 已经将本案全部移送至加利福尼亚州北区法院的判决），ECFNo.72 动议已无实际意义，法院驳回了该动议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联邦法院法官批准了双方的撤述申请并且终止了双方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联邦法院所有待审的相关案件。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与 Celgard 诉讼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Celgard 起诉公司涉嫌侵害其商业秘密以及不正当竞争等行为的案件	0	否	已终止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联邦法院法官批准了双方的撤述申请并且终止了双方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北区联邦法院所有待审的相关案件。	不适用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与 Celgard 诉讼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Celgard 在英国英格兰及威尔士商事与财产法院起诉公司，在起诉状中，Celgard 声称公司涉嫌侵害其商业秘密以及不正当竞争等行为	0	否	已终止	英国英格兰及威尔士商事与财产法院法官批准了 Celgard 的撤述申请，终止了在英国英格兰及威尔士商事与财产法院所有待审诉讼。	不适用	2021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与 Celgard 诉讼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公司起诉 Celgard 等公司不正当竞争的案件	550	否	已撤诉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准许公司撤回对本案的起诉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起诉 Celgard 等公司不正当竞争的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
						2023 年 11 月 30 日	不适用
公司起诉 Celgard 等公司	5,000	否	已裁决	查封、冻结被申请人博力通	不适用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起诉

侵犯专利权的案件				(上海)隔膜制品有限公司、博力通(上海)隔膜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市裕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财产,以人民币2,000万元为限。			Celgard 等公司侵犯专利权的诉讼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020年06月05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起诉Celgard 等公司侵犯专利权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
公司起诉中兴新材等公司侵害公司专利权的案件	5,050	否	一审判决	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不适用	2022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2023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起诉中兴新材等公司侵害公司技术秘密的案件	5,050	否	已撤诉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准许公司撤回对本案的起诉	不适用	2023年05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2023年11月08日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租赁情况说明

2019年4月1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瑞世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2019年4月1日,租赁到期日2024年3月31日,租金17,640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1年4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欧洲星源(承租人)与法斯蒂赫茨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协议。租赁起始日期2021年4月1日,租赁到期日期2033年2月28日,租金7,300,000克朗/年(含税)。

2023年5月22日,公司(出租人)与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2023年5月1日,租赁到期日2024年4月30日,租金49437.36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3年5月31日,常州星源(出租人)与常州市嘉利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2023年6月1日,租赁到期日期2023年11月30日,租金39,000元人民币/月(含税);2023年12月1日,常州星源(出租人)与常州市嘉利峰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2023年12月1日,租赁到期日期2024年5月31日,租金25,500元人民币/月(含税)。

2023年8月21日,南通星源(出租人)与南通西美市塑料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期2023年8月22日,租赁到期日2026年8月22日,租金75000元人民币/月(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合肥星源	2021年04月26日	3,000	2022年01月1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月12日至2023年1月14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2,400	2022年03月25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25日至2023年3月24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2,700	2022年06月23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6月23日至2023年6月22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1年04月26日	3,000	2023年01月19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月12日至2025年1月11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1年04月26日	3,000	2023年06月14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月12日至2025年1月11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7月15日	16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7月15日	8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7月05日	323.8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7月05日	161.9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8月10日	438.2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8月10日	219.1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9月19日	242.0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9月19日	121.0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9月19日	1,399.9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09月19日	699.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10月24日	2,431.9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10月24日	1,215.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11月07日	3,216.0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2年11月07日	1,60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2月15日	517.7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2月15日	258.8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3月16日	115.7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3月16日	57.8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3月28日	327.3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3月28日	163.6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4月14日	284.0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4月14日	142.0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4月27日	100.2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4月27日	50.1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5月10日	205.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5月10日	102.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5月18日	149.6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5月18日	74.8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7月24日	794.0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7月24日	39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8月30日	157.5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08月30日	78.7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15日至2028年6月30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年03月24日	30,000	2023年10月	191.47	连带责任			2022年7月15日至	否	否

	月 24 日		月 10 日		保证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95.7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86.9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93.4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401.1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合肥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3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0.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常州星源	2021 年 04 月 26 日	50,000	2021 年 12 月 17 日	1,633.34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是	否
常州星源	2021 年 04 月 26 日	50,000	2021 年 12 月 17 日	2,041.67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否	否
常州星源	2021 年 04 月 26 日	50,000	2022 年 01 月 30 日	14,263.88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是	否
常州星源	2021 年 04 月 26 日	50,000	2022 年 01 月 30 日	17,555.56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否	否
江苏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5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9,37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江苏星源	2022 年 03 月 24 日	5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40,62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29 日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3 月 31 日	8,201.3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4 月 14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4 月 22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5 月 11 日	4,900.2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5 月 11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5 月 20 日	5,026.5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5 月 20 日	39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6 月 22 日	3,843.8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22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6 月 15 日	1,708.4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6 月 24 日	3,040.7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2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6 月 07 日	364.5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7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6 月 14 日	7,214.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7 月 08 日	4,87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7 月 29 日	2,183.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7 月 07 日	1,903.7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7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7 月 20 日	3,882.2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2 年 07 月 07 日	2,096.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7 月 7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7月27日	1,288.1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7月27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8月03日	4,027.3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3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8月09日	2,312.9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9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8月11日	2,681.5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11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8月22日	2,196.7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22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8月23日	3,827.3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23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8月24日	1,962.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24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9月07日	1,581.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9月7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9月07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9月7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09月08日	989.0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9月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0月20日	5,378.4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20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0月26日	5,378.4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26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1月04日	4,028.8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4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1月10日	1,768.7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0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1月18日	1,901.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1月28日	4,523.4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2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2年12月16日	1,837.6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2月16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1月12日	6,164.1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26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1月19日	6,164.1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4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1月13日	2,134.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0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1月17日	2,029.4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2月16日	1,530.5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2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2月20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2月16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2月15日	2,305.9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26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3月07日	4,495.1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4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3月30日	3,50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0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3月29日	4,238.0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3月22日	2,842.5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28日至2029年8月31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年03月29日	230,000	2023年03月	2,457.47	连带责任			2022年12月16日	否	否

	月 29 日		月 29 日		保证			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18 日	5,5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06.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06.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26 日	1,774.7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5 月 26 日	7,718.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6 月 08 日	1,481.52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7 月 20 日	3,101.7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370.6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854.2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8 月 04 日	6,460.7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9 月 25 日	3,497.1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9 月 19 日	4,404.4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09 月 18 日	4,404.4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3,871.4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392.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1 月 15 日	6,761.3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2 月 14 日	5,694.0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30,0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3,871.4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09 日	3,933.5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16 日	1,254.39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5 月 1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29 日	335.96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5 月 31 日	517.72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6 月 13 日	2,266.51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6 月 13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08 月 04 日	5,166.57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8 月 4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11 月 29 日	4,079.74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南通星源	2023 年 04 月 24 日	84,00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4,586.28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31 年 4 月 21 日	否	否

佛山星源	2023 年 10 月 25 日	46,314.73	2023 年 10 月 25 日	46,314.7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欧洲星源	2021 年 04 月 01 日	957.03	2021 年 04 月 01 日	957.0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89,314.7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90,200.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366,344.0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61,305.2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89,314.7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90,200.6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366,344.0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61,305.2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36,050.1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36,050.1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7,378.94	72,7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29,000	81,000	0	0
合计		336,378.94	153,700	0	0

说明：

①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明细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本金及利息 (元)	与预期是 否存在差 异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	2022/9/22	2023/9/22	92,755,350.00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30,000	2022/9/27	2023/9/27	310,800,000.00	否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119 期	38,000	2022/9/28	2023/9/28	393,777,280.00	否
南通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2/9/29	2023/9/27	207,227,777.53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4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2/10/14	2023/1/16	201,467,945.21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2/10/19	2023/1/19	403,327,123.28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2/11/3	2023/2/3	151,323,287.67	否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2 年 TGG22090047 期	10,000	2022/11/4	2023/1/4	100,292,465.75	否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21880	10,000	2022/12/15	2023/3/15	100,789,041.10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5,000	2023/1/10	2023/7/10	50,912,500.00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15,000	2023/1/11	2023/7/11	152,737,500.00	否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12	2023/2/16	50,135,205.48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1/16	2023/4/17	151,065,821.92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3 天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31	2023/5/4	100,726,164.38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2/2	2023/5/4	100,710,547.95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2/14	2023/5/17	201,897,994.67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2/14	2023/5/22	151,456,872.15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3/2/14	2023/5/19	201,915,795.29	否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产品 TGG23200134	5,000	2023/2/23	2023/3/30	50,101,044.52	否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30620	10,000	2023/3/17	2023/5/17	100,534,794.52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000	2023/4/11	2023/7/12	70,617,534.25	否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565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4/18	2023/7/18	50,012,500.00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14 天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4/20	2023/5/4	150,149,589.04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10,000	2023/5/10	2024/5/10	-	未到期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15,000	2023/5/10	2024/5/10	-	未到期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5/18	2023/11/20	101,681,643.84	否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31251	10,000	2023/5/23	2023/8/23	100,806,575.34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5,000	2023/6/1	2023/9/1	554,713,424.65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7,000	2023/7/13	2024/1/13		未到期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15,000	2023/7/13	2024/1/13		未到期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32401	10,000	2023/8/28	2023/11/27	100,772,876.71	否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	2023/9/26	2023/10/31	90,211,438.36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23/10/10	2023/11/13	50,125,287.67	否
渤海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3/10/16	2023/11/16	150,363,082.19	否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24	2024/2/22		未到期
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11/24	2024/2/23		未到期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23/11/27	2024/2/27		未到期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29	2024/3/4		未到期
农业银行银利多	5,000	2023/12/14	2024/6/14		未到期

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明细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本金及利息 (元)	与预期是 否存在差 异
工商银行存单	3,000	2022/1/25	2023/3/13	30,914,300.00	否
兴银理财金雪球聚利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	2022/3/28	2023/3/27	31,296,600.00	否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21354	5,000	2022/6/29	2023/6/28	51,545,753.43	否
兴银理财金雪球聚利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0	2022/7/20	2023/8/1	51,933,411.92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0 期 07 号 362 天	3,000	2022/9/28	2023/9/25	30,889,916.67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10,000	2022/9/28	2023/3/28	101,805,277.78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5,000	2022/9/28	2023/3/28	50,902,638.89	否
南通建行定期存单	5,000	2022/9/28	2023/3/28	50,902,638.89	否
利多多公司添利 22JG781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2/10/8	2023/1/9	100,808,888.89	否
工商银行定期存单（美元）	600	2022/10/26	2023/4/26	6,143,700.00	否
工商银行定期存单（美元）	300	2022/11/11	2023/5/11	3,087,000.00	否
工商银行定期存单（美元）	300	2022/11/11	2023/11/11	3,193,512.50	否
农业银行定期存单	15,000	2022/12/7	2023/6/7	152,325,000.00	否
农业银行定期存单	5,000	2022/12/14	2023/6/14	50,775,000.00	否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5079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13	2023/4/13	100,750,000.00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3 年第 021 期 A 款	2,000	2023/1/20	2023/1/31	20,017,720.55	否
中国银行定期存单（美元）	400	2023/3/7	2023/4/7	4,015,500.00	否
农业银行定期存款	30,000	2023/3/22	2023/9/22	304,696,666.67	否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4/11	2023/7/12	50,441,095.89	否
利多多公司添利 23JG565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4/18	2023/7/18	50,012,500.00	否
中国银行定期存单（美元）	300	2023/4/28	2023/5/28	3,012,383.33	否
工商银行定期存单(美元)	500	2023/4/28	2023/7/28	5,067,500.00	否
农银安心灵动 30 天同业存单理财产品	10,000	2023/5/12	无固定期	-	未到期
农业银行定期存款	15,000	2023/6/13	2023/12/13	152,342,500.00	否
渤海银行【WBS231419】结构性存款	1,000	2023/7/19	2024/1/12		未到期
渤海银行（22127）号理财产品	2,500	2023/7/19	2024/1/16		未到期
渤海银行【WBS231624】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8/2	2023/10/30	50,398,904.11	否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4,800	2023/8/3	2023/8/30	48,044,383.56	否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200	2023/8/3	2023/8/31	52,157,567.12	否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32 期 52 号 143 天	5,000	2023/8/7	2023/12/28	50,542,208.33	否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69 天	6,000	2023/8/8	2024/1/24		否
招商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9/8	2023/10/9	40,078,136.99	否
招商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6,000	2023/9/18	2023/10/18	60,113,424.66	否
招商银行 21 天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0/10	2023/10/31	100,132,328.77	否
渤海银行【22138】号理财产品	3,000	2023/10/16	2024/1/17		未到期
招商银行 7 天结构性存款	6,000	2023/10/24	2023/10/31	60,024,164.38	否
招商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11/8	2023/12/8	30,057,945.21	否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309232)	3,000	2023/11/17	2023/12/17	30,061,150.68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司稳利 23JG3547 期(1 个月早鸟款)	1,000	2023/11/20	2023/12/20	10,020,416.67	否
华夏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31319	3,000	2023/11/21	2023/12/21	30,061,150.68	否
华侨永亨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00	2023/11/24	2024/5/24		未到期
农业银行银利多	10,000	2023/12/14	2024/6/14		未到期
红土创新货币 B	20,000	2023/12/28	2024/1/3		未到期

注：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 美元对人民币 7.1638 元、2022 年 11 月 11 日 1 美元对人民币 7.1907 元、2023 年 3 月 7 日 1 美元对人民币 6.9156 元、2023 年 4 月 28 日 1 美元对人民币 6.9240 元汇率折算。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G Energy Solution, Ltd	隔膜	2023 年 11 月 28 日	-	-	-	-	参照市场价格		否	无	正常执行中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09）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秀峰先生拟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窗口期内不增持), 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截止报告期末, 陈秀峰先生增持股份计划已完成, 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992,9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6%, 增持股份金额为人民币 34,006,093.34 元(不含手续费)。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发出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0号)和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 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63,424,000 股。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润木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自然人设立深圳市前海润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木投资”)。其中深圳市前海润木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4,000 万元。2024 年 3 月 11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向合伙企业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秀峰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刘瑞先生, 高级管理人员王浩先生、夏钧先生、吴骏先生通过合伙份额受让或者增资方式, 成为润木投资的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前海润木管理有限公司为润木投资的普通合伙人,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沈熙文女士担任深圳市前海润木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长陈秀峰先生的儿子陈义夫先生担任深圳市前海润木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职务。陈秀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刘瑞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夏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吴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的相关规定, 上述交易构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市前海润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 润木投资的重大事项需要通过合伙人会议进行决策, 且需经合伙企业合伙人数五分之三以上(包含五分之三本数)的合伙人表决同意方可通过。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 拟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投资建设锂电池隔膜生产基地, 项目拟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4)。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马来西亚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子公司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 在马来西亚槟城州投资建设锂电池隔膜生产基地, 项目拟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项目总投资额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建设马来西亚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6)。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9,916,686	20.29%	920,753			-128,658,065	-127,737,312	132,179,374	9.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385,996	0.42%				-5,385,996	-5,385,996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02,165,315	15.78%	920,753			-70,914,785	-69,994,032	132,171,283	9.8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7,935,363	5.30%				-67,935,363	-67,935,363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4,229,952	10.48%	920,753			-2,979,422	-2,058,669	132,171,283	9.83%
4、外资持股	52,365,375	4.09%				-52,357,284	-52,357,284	8,091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2,351,890	4.09%				-52,351,890	-52,351,89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3,485	0.00%				-5,394	-5,394	8,091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0,889,581	79.71%	63,424,000			128,614,014	192,038,014	1,212,927,595	90.17%
1、人民币普通股	1,020,889,581	79.71%	63,424,000			128,614,014	192,038,014	1,212,927,595	90.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80,806,267	100.00%	64,344,753			-44,051	64,300,702	1,345,106,96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发行 920,753 股限制性股票。

2、报告期内，董监高持有的高管锁定股在 2023 年年初减少了 949,973 股；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 125,673,249 股；2023 年 5 月 16 日，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 1,529,718 股；2023 年 5 月 22 日，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 461,074 股。

3、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4,051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4、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63,424,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1 月 9 日作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3.1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3 元/股。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

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在董事会确定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后至登记日之前，激励对象谈小文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90 人调整为 89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93.1679 万股调整为 92.0753 万股，授予价格保持不变。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 名，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1,074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的 0.0360%。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84 名，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29,718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的 0.1193%。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邓洪贵、杨威、叶小宝因个人原因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已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4,05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手续。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发出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0 号）和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63,424,00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新增 920,753 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4,051 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发行 GDR 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 63,424,000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新增 920,753 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4,051 股以及发行 GDR 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 63,424,000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345,106,969 股。

本次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1) 基本每股收益：按期初股本计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 0.45 元；本期股本变动后基本每股收益 0.43 元。

(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期初股本计算，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65 元；股本增加后，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28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 售股数	期末限 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秀峰	128,817,088		-949,970	127,867,118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王昌红	772,032		-2	772,03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王文广	3,217		0	3,217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王永国	193,007		0	193,007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沈熙文	128,673		-1	128,672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其他股权激励对象	4,329,420	920,753	-2,034,843	3,215,3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25,673,249		-125,673,249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3 年 1 月 30 日
合计	259,916,686	920,753	-128,658,065	132,179,374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 01 月 09 日	11.73 元/股	920,753	2023 年 02 月 20 日	920,753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 年 02 月 16 日
全球存托凭证 GDR	2023 年 12 月 12 日	9.46 美元/份	12,684,8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2,684,800		巨潮资讯网《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1 月 9 日作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3.1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3 元/股。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在董事会确定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后至登记日之前，激励对象谈小文因个人原因自愿

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90 人调整为 89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93.1679 万股调整为 92.0753 万股，授予价格保持不变。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3 年 2 月 20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发出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0 号）和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63,424,000 股。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920,753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4,051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202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63,424,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280,806,267 股增长至 1,345,106,969 股；公司资产负债率由期初 37.36% 增长至 44.51%。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5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3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秀峰	境内自然人	12.67%	170,489,491	1,992,900	127,867,118	42,622,373	不适用		
德意志美国信孚银行	境外法人	4.72%	63,424,000	63,424,000		63,424,000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6%	30,345,134			30,345,134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	30,027,066	-42,633,747		30,027,066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3%	25,993,910			25,993,910	不适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24,689,296	-288,573		24,689,296	不适用	
深圳市速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23,828,762	-190,000		23,828,762	质押	10,000,000
深圳市速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7,110,919	1,154,500		17,110,919	质押	8,6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5,594,047	10,599,124		15,594,047	不适用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1.05%	14,165,945	6,881,883		14,165,945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德意志美国信孚银行为公司 GDR 存托人，GDR 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在兑回限制期内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德意志美国信孚银行	63,4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424,000					
陈秀峰	42,622,373	人民币普通股	42,622,3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345,134	人民币普通股	30,345,13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027,066	人民币普通股	30,027,0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993,910	人民币普通股	25,993,91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89,296	人民币普通股	24,689,296					
深圳市速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828,762	人民币普通股	23,828,762					
深圳市速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7,110,919	人民币普通股	17,110,9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94,047	人民币普通股	15,594,04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14,165,945	人民币普通股	14,165,94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深圳市速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0,000,000 股外，还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828,762 股，合计持有 23,828,762 股。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94,923	0.39%	1,658,400	0.13%	15,594,047	1.16%	1,514,800	0.11%
深圳市速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956,419	1.25%	3,340,000	0.26%	17,110,919	1.27%	0	0.00%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德意志美国信孚银行	新增	0	0.00%	63,424,000	4.72%
深圳市速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7,110,919	1.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514,800.00	0.12%	17,108,847	1.2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新增	0	0.00%	14,165,945	1.05%
陈良	退出	见注 1	-	见注 1	-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退出	见注 1	-	见注 1	-
UBS AG	退出	见注 1	-	见注 1	-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退出	见注 1	-	见注 1	-

注 1:鉴于“陈良、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UBS AG、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秀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秀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陈秀峰
变更日期	2023 年 02 月 23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2 月 23 日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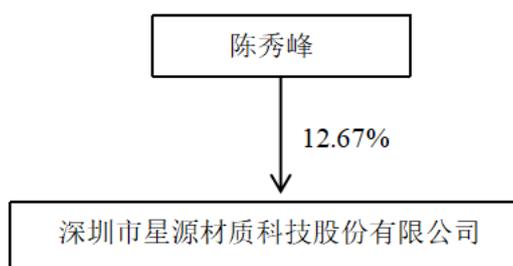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秀峰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秀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秀峰、陈良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陈秀峰
变更日期	2023 年 02 月 23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2 月 23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10 月 15 日	2,000,000 股-4,000,000 股	0.16%-0.31%	不低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2022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	用于实施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2,413,5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华兴审字[2024]240000100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游泽侯、黄金斌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源材质”）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星源材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星源材质，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七）收入及附注七、（三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事项描述

2023 年度，星源材质的营业收入为 3,013,233,775.99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星源材质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 结合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并与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较，判断本期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从营业收入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送货业务凭据。

(5) 对于出口销售，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出口销售单据进行核对，核实出口收入的真实性。

(6) 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对客户抽样函证当期销售额及期末余额，并抽样测试期后回款情况。

(7) 核查期后是否发生大额退货或者退款，并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十三)应收账款和附注七、(四)应收账款。

####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星源材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36,278,616.84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42,531,173.27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593,747,443.57 元。

对于应收账款，星源材质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则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状况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 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管理、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

(2)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的合理性。

(3) 对于划分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应收账款客户组合分类是否适当，每类组合客户是否具有共同或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复核应收账款历史损失率的确定方法，以及其基于历史损失率、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估计的应收账款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信用损失金额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5)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应收账款周转率、客户信誉情况和客户的历史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6)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样本通过检查期后回款等方式执行替代性程序。

#### 四、其他信息

星源材质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星源材质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星源材质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星源材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星源材质、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星源材质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星源材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星源材质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星源材质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福州市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873,348,110.09	3,130,515,188.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0,638,033.54	1,555,872,332.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9,501,340.60	220,589,205.64
应收账款	1,593,747,443.57	1,271,709,781.72
应收款项融资	79,584,586.73	87,502,723.09
预付款项	32,654,722.28	66,024,493.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255,990.39	7,606,259.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6,863,910.72	283,701,766.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3,931,060.98	158,972,617.62
<b>流动资产合计</b>	<b>7,418,525,198.90</b>	<b>6,782,494,368.27</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17,511.65	64,968,885.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211,758.72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18,014,178.71	3,657,371,580.11

在建工程	3,519,979,780.20	2,087,150,27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580,264.56	41,324,817.90
无形资产	589,250,636.18	341,189,375.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92,941.04	34,511,33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9,387,354.62	691,873,07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26,934,425.68	6,918,689,335.32
资产总计	17,945,459,624.58	13,701,183,703.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7,261,240.22	787,354,089.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822,203.83	235,931,750.71
应付账款	916,414,512.28	799,475,880.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76,748.11	2,348,860.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260,321.26	93,688,532.40
应交税费	64,971,418.19	52,217,679.80
其他应付款	172,387,655.65	62,585,885.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5,548,518.95	295,818,777.01
其他流动负债	65,926,469.78	166,785.46
流动负债合计	4,022,169,088.27	2,329,588,242.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23,824,531.90	2,202,447,017.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134,400.51	38,260,586.49
长期应付款	510,411,770.60	190,531,080.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95,394.99
递延收益	453,920,463.40	308,601,80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22,782.72	45,460,055.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4,513,949.13	2,788,495,935.96
负债合计	7,986,683,037.40	5,118,084,178.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5,106,969.00	1,280,806,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38,250,314.17	5,663,211,144.35
减：库存股	89,121,662.72	100,565,823.51
其他综合收益	58,570,216.83	-559,673.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494,368.08	97,712,536.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31,374,834.70	1,494,758,03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93,675,040.06	8,435,362,488.61
少数股东权益	165,101,547.12	147,737,03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58,776,587.18	8,583,099,52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45,459,624.58	13,701,183,703.59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3,307,214.46	1,923,358,24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280,499.29	1,443,765,013.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694,189.32	162,128,075.21
应收账款	1,256,456,837.03	1,051,723,212.32
应收款项融资	55,007,136.53	62,465,840.39
预付款项	144,222,183.39	56,155,924.63
其他应收款	861,391,582.66	497,128,857.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存货	77,818,026.99	56,564,808.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57,522.90	36,250,792.35
流动资产合计	6,184,935,192.57	5,289,540,773.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07,744,719.92	3,644,884,943.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911,758.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3,570,290.49	586,691,679.19
在建工程	104,568,786.80	146,087,728.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413.32
无形资产	61,100,273.13	63,615,990.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55,61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5,396,650.79	36,923,041.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66,292,479.85	4,497,700,416.27
资产总计	11,851,227,672.42	9,787,241,189.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904,295.94	57,040,4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4,958,207.33	669,136,035.00
应付账款	1,585,235,502.33	1,101,918,282.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578,182.56	2,020,814.75
应付职工薪酬	21,220,032.03	46,868,012.54
应交税费	2,849,051.63	2,618,653.08
其他应付款	328,336,067.77	72,313,195.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520,833.30	50,097,246.75
其他流动负债	12,680,646.20	130,639.46
流动负债合计	3,323,282,819.09	2,002,143,324.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9,999,970.00	410,437,870.8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95,394.99
递延收益	48,761,782.38	42,417,738.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4,75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761,752.38	456,585,756.69
负债合计	3,682,044,571.47	2,458,729,08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45,106,969.00	1,280,806,2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41,355,320.36	5,666,316,150.54
减：库存股	89,121,662.72	100,565,823.5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494,368.08	97,712,536.88
未分配利润	362,348,106.23	384,242,977.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9,183,100.95	7,328,512,10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51,227,672.42	9,787,241,189.9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13,233,775.99	2,880,270,166.38
其中：营业收入	3,013,233,775.99	2,880,270,166.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93,654,201.05	2,044,158,700.49
其中：营业成本	1,674,776,072.27	1,567,689,199.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256,061.33	19,792,957.18
销售费用	38,728,300.45	43,768,519.71

管理费用	299,488,757.50	199,636,364.47
研发费用	242,463,525.80	207,284,905.42
财务费用	9,941,483.70	5,986,753.93
其中：利息费用	69,467,195.02	52,544,792.86
利息收入	88,775,955.86	42,203,222.38
加：其他收益	110,662,669.63	27,911,389.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780,572.38	7,733,79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39,614.76	-1,622,203.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5,924.31	5,672,332.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28,550.33	-14,853,898.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195,492.06	-15,793,892.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3,734,698.87	846,781,191.51
加：营业外收入	3,494,048.67	2,075,062.93
减：营业外支出	110,181,344.14	927,583.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7,047,403.40	847,928,671.07
减：所得税费用	123,352,912.21	100,365,870.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694,491.19	747,562,800.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694,491.19	747,562,800.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6,329,980.48	719,271,501.75
2.少数股东损益	17,364,510.71	28,291,299.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129,890.36	6,724,527.6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129,890.36	6,724,527.6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129,890.36	6,724,527.6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2,824,381.55	754,287,32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5,459,870.84	725,996,029.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64,510.71	28,291,299.0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慧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33,261,302.90	2,066,008,557.06
减：营业成本	2,007,383,112.08	1,785,088,800.18
税金及附加	4,966,171.42	8,820,473.24
销售费用	32,149,938.58	41,464,051.03
管理费用	160,241,919.21	114,365,515.45
研发费用	97,798,592.21	80,677,457.64
财务费用	-26,116,404.16	-21,344,942.57
其中：利息费用	18,494,080.91	15,897,637.23
利息收入	58,937,803.18	31,675,432.72
加：其他收益	28,393,506.44	15,778,638.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231,155.73	7,240,38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39,614.76	-1,622,203.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8,390.06	3,565,013.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24,774.72	-10,522,88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57,217.30	-3,144,505.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4,759,033.77	69,853,848.41
加：营业外收入	2,611,641.09	1,314,738.04
减：营业外支出	108,648,602.74	438,861.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722,072.12	70,729,724.46
减：所得税费用	20,903,760.14	2,227,183.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18,311.98	68,502,541.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18,311.98	68,502,541.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818,311.98	68,502,541.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8,472,100.60	2,620,762,442.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53,628.47	83,718,876.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837,754.72	275,394,87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8,363,483.79	2,979,876,19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1,064,558.28	871,898,948.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187,648.26	343,568,25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888,395.57	180,614,85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150,198.17	290,795,65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4,290,800.28	1,686,877,71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072,683.51	1,292,998,47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18,063,900.00	3,294,961,680.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90,410.70	9,901,85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672.57	9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2,702,983.27	3,305,763,53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9,768,635.19	2,348,523,49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44,444,500.00	6,253,781,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4,213,135.19	8,602,305,19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1,510,151.92	-5,296,541,65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4,627,305.67	3,529,468,631.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1,220,873.68	2,576,385,941.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3,008,737.06	926,064,55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8,856,916.41	7,031,919,131.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579,644.49	1,287,463,820.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447,657.57	132,561,524.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508,538.33	983,687,055.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7,535,840.39	2,403,712,40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321,076.02	4,628,206,730.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572,247.36	18,062,927.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455,854.97	642,726,47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3,952,903.75	651,226,42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4,408,758.72	1,293,952,903.75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3,813,502.41	1,698,429,25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53,628.47	3,996,322.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81,547.93	75,298,35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7,548,678.81	1,777,723,93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2,408,251.25	849,247,952.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611,557.90	129,137,71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6,309.74	13,130,83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428,622.26	163,043,89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174,741.15	1,154,560,39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373,937.66	623,163,53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45,724,200.00	3,087,718,680.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933,674.61	9,408,45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3,657,874.61	3,098,027,132.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7,197,040.59	87,416,51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22,320,350.00	6,706,138,260.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9,517,390.59	6,793,554,77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859,515.98	-3,695,527,64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4,627,305.67	3,525,468,631.4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20,000.00	313,029,636.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694,742.89	151,345,42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7,342,048.56	3,989,843,693.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24.00	508,788,670.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993,266.83	72,813,733.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696,445.78	128,819,39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689,736.61	710,421,798.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652,311.95	3,279,421,894.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27,996.31	7,144,634.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838,737.32	214,202,41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779,681.33	408,577,26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618,418.65	622,779,681.33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0,806,267.00				5,663,211,144.35	100,565,823.51	-559,673.53		97,712,536.88		1,494,758,037.42		8,435,362,488.61	147,737,036.41	8,583,099,52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806,267.00				5,663,211,144.35	100,565,823.51	-559,673.53		97,712,536.88		1,494,758,037.42		8,435,362,488.61	147,737,036.41	8,583,099,52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00,702.00				775,039,169.82	-11,444,160.79	59,129,890.36		11,781,831.20		436,616,797.28		1,358,312,551.45	17,364,510.71	1,375,677,062.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129,890.36				576,329,980.48		635,459,870.84	17,364,510.71	652,824,38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300,702.00				775,039,169.82	-11,444,160.79							850,784,032.61		850,784,032.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4,300,702.00				770,326,603.67	10,800,432.69							823,826,872.98		823,826,872.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11,956.29							4,811,956.29		4,811,956.29
4. 其他					-	-						22,145,203.34		22,145,203.3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81,831.20		-	139,713,183.20		127,931,352.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345,1 06,969. 00				6,438,2 50,314. 17	89,121, 662.72	58,570, 216.83		109,49 4,368.0 8		1,931,3 74,834. 70		9,793,6 75,040. 06	165,10 1,547.1 2	9,958,7 76,587. 1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 年期末 余额	768,40 8,503.0 0				2,625,0 83,186. 87	31,066, 093.75	- 7,284,2 01.21		90,862, 282.74		820,75 6,899.9 1		4,266,7 60,577. 56	115,44 5,737.3 9	4,382,2 06,314. 95
加： 会计 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768,40 8,503.0 0				2,625,0 83,186. 87	31,066, 093.75	- 7,284,2 01.21		90,862, 282.74		820,75 6,899.9 1		4,266,7 60,577. 56	115,44 5,737.3 9	4,382,2 06,314. 95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512,39 7,764.0 0				3,038,1 27,957. 48	69,499, 729.76	6,724,5 27.68		6,850,2 54.14		674,00 1,137.5 1		4,168,6 01,911. 05	32,291, 299.02	4,200,8 93,210. 0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719,27 1,501.7 5		719,27 1,501.7 5	28,291, 299.02	747,56 2,800.7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193,513.00				3,422,332,208.48	69,499,729.76	6,724,527.68					3,487,750,519.40	4,000,000.00	3,491,750,519.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8,263,349.00				3,397,629,873.14							3,525,893,222.14	4,000,000.00	3,529,893,222.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04,064.17	18,877,250.26						16,026,813.91		16,026,813.91
4. 其他	-69,836.00				-10,201,728.83	-50,622,479.50	-6,724,527.68					-54,169,516.65		-54,169,516.65
(三)利润分配								6,850,254.14		-45,270,364.24		-38,420,110.10		-38,420,110.1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50,254.14		-6,850,254.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20,110.10		-38,420,110.10		-38,420,110.1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4,204,251.00				-384,204,25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4,204,251.00				-384,204,25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280,8 06,267. 00				5,663,2 11,144. 35	100,56 5,823.5 1	- 559,67 3.53		97,712, 536.88		1,494,7 58,037. 42		8,435,3 62,488. 61	147,73 7,036.4 1	8,583,0 99,525. 02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 年期末 余额	1,280,80 6,267.00				5,666,31 6,150.54	100,565, 823.51			97,712,5 36.88	384,242, 977.45		7,328,51 2,108.36
加： 会计 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806,267.00				5,666,316,150.54	100,565,823.51			97,712,536.88	384,242,977.45		7,328,512,10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00,702.00				775,039,169.82	-11,444,160.79			11,781,831.20	-21,894,871.22		840,670,992.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818,311.98		117,818,311.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300,702.00				775,039,169.82	-11,444,160.79						850,784,032.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4,300,702.00				770,326,603.67	10,800,432.69						823,826,872.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11,956.29							4,811,956.29
4. 其他					99,390.14	-22,244,593.48						22,145,203.34
（三）利润分配									11,781,831.20	-139,713,183.20		-127,931,35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81,831.20	-11,781,831.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931,352.00		-127,931,352.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45,106,969.00				6,441,355,320.36	89,121,662.72			109,494,368.08	362,348,106.23		8,169,183,100.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8,408,503.00				2,628,188,193.06	31,066,093.75			90,862,282.74	361,010,800.28		3,817,403,68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8,408,503.00				2,628,188,193.06	31,066,093.75			90,862,282.74	361,010,800.28		3,817,403,68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397,764.00				3,038,127,957.48	69,499,729.76			6,850,254.14	23,232,177.17		3,511,108,42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502,541.41		68,502,54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193,513.00				3,422,332,208.48	69,499,729.76						3,481,025,991.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8,263,349.00				3,397,629,873.14							3,525,893,222.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04,064.17	18,877,250.26						16,026,813.91
4. 其他	69,836.00				10,201,728.83	50,622,479.50						60,894,044.33
（三）利润分配									6,850,254.14	-45,270,364.24		-38,420,110.1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50,254.14	-6,850,254.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20,110.10		-38,420,110.10
3. 其他												
（四）所有者	384,204,251.00				384,204,	-						

权益内部结转					25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4,204,251.00				-384,204,25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806,267.00				5,666,316,150.54	100,565,823.51			97,712,536.88	384,242,977.45		7,328,512,108.36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 1、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深圳市富易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深圳市富易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34号《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

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1.65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 120,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91440300754277719K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本为 1,345,106,969.00 元。

## 2、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主要的经营业务是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和销售。

## 3、公司法定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 4、法定代表人

陈秀峰。

## 5、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经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批准对外报出。

## （二）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十三）、应收账款”、“五（二十四）、固定资产”、“五（二十九）、无形资产”、“五（三十）、长期资产减值”、“五（三十七）、收入”。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账款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超过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5%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公司持股 20% 以上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 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 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

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减值

###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分别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按单独风险特征评估信用风险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股东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国外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国内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国内客户组合和国外客户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 15、其他应收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备用金及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 16、合同资产

## 17、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

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实验及其他设备设施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方法进行复核。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2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

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无形资产

###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残值率：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30-50	法定年限/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0.00
软件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在境外购买的土地，拥有永久产权，因该土地使用权不确定，公司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项长期资产减值。

##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3、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4、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5、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 (1)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 (2) 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 (1) 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 (2) 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 (3) 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1)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2) 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3)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 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 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 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2. 各业务类型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国内销售：除寄售模式外的国内销售，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和销售订单，在将货物发出送达购货方并取得对方确认的时间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寄售模式的国内销售，公司将货物发送至客户指定仓库后，根据客户出具领用结算单据的时间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公司在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在产品装运离岸后，凭取得的报关单等出口相关单据的时间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9、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销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1、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项长期资产减值。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公司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4、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25.00%、13.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星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5.00%
星源清洁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25.00%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星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00%
星源材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0%
星源-飞马新材料（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15.00%
株式会社星源日本大阪研究院	30.00%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17.00%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17.00%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00%
Shenzhen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Co. Ltd. (US) Research Institute	21.00%
Senior Material（Europe）AB	20.60%
Senior Material Properties AB	20.60%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Europe）AB	20.60%
Senior Material Factory Holding AB	20.60%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Europe）AB	20.60%

#### 2、税收优惠

#####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公司及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的优惠政策。

##### 2.企业所得税

(1)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200640），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400245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649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398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3390），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820.45	73,828.48
银行存款	3,726,299,005.39	2,967,411,174.88
其他货币资金	146,995,284.25	163,030,185.45
合计	3,873,348,110.09	3,130,515,188.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15,705,538.12	147,410,962.01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受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0,638,033.54	1,555,872,332.79
其中：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618,835,284.12	1,505,870,223.56
基金产品	251,802,749.42	50,002,109.2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		
合计	870,638,033.54	1,555,872,332.79

其他说明：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616,385.89	134,182,588.39
商业承兑票据	46,527,027.69	87,399,843.07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42,072.98	993,225.82
合计	179,501,340.60	220,589,205.6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80,143,413.58	100.00%	642,072.98	0.36%	179,501,340.60	221,582,431.46	100.00%	993,225.82	0.45%	220,589,205.64
其中：										
银行承兑	133,616,385.89	74.17%			133,616,385.89	134,182,588.39	60.56%			134,182,588.39

汇票	5.89				5.89	8.39				8.39
商业承兑 汇票	46,527,027 .69	25.83%	642,072.98	1.38%	45,884,954 .71	87,399,843 .07	39.44%	993,225.82	1.14%	86,406,617 .25
合计	180,143,41 3.58	100.00%	642,072.98	0.36%	179,501,34 0.60	221,582,43 1.46	100.00%	993,225.82	0.45%	220,589,20 5.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 年以内	133,616,385.89	0.00	0.00%
合计	133,616,385.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 年以内	46,527,027.69	642,072.98	1.38%
合计	46,527,027.69	642,072.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93,225.82		351,152.84			642,072.98
合计	993,225.82		351,152.84			642,072.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0,280,174.43	94,283,712.65

合计	330,280,174.43	94,283,712.65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07,742,221.54	1,276,477,027.81
1至2年	7,675,462.84	6,619,984.78
2至3年	4,743,659.67	4,549,169.54
3年以上	16,117,272.79	14,388,838.59
3至4年	1,977,784.55	2,635,766.95
4至5年	2,386,416.60	10,023,913.99
5年以上	11,753,071.64	1,729,157.65
合计	1,636,278,616.84	1,302,035,020.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9,087.02	0.38%	6,239,087.02	100.00%	0.00	6,239,087.02	0.48%	6,239,087.0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0,039,529.82	99.62%	36,292,086.25	2.23%	1,593,747,443.57	1,295,795,933.70	99.52%	24,086,151.98	1.86%	1,271,709,781.72
其中：										
国外客户组合	164,932,639.88	10.08%	2,945,793.04	1.79%	161,986,846.84	121,715,192.91	9.35%	1,448,805.12	1.19%	120,266,387.79
国内客户	1,465,106,939.94	89.54%	33,346,293.21	2.28%	1,431,760,646.73	1,174,080,740.79	90.17%	22,637,346.86	1.93%	1,151,443,393.93

组合	889.94		.21		596.73	740.79		.86		393.93
合计	1,636,278,616.84	100.00%	42,531,173.27	2.60%	1,593,747,443.57	1,302,035,020.72	100.00%	30,325,239.00	2.33%	1,271,709,781.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C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D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E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F	404,748.69	404,748.69	404,748.69	404,748.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G	657,062.20	657,062.20	657,062.20	657,062.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39,087.02	6,239,087.02	6,239,087.02	6,239,087.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国外客户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4,355,199.01	2,465,327.96	1.50%
1-2年(含2年)	484,878.90	387,903.11	80.00%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92,561.97	92,561.97	100.00%
合计	164,932,639.88	2,945,793.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国内客户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43,387,022.53	19,918,740.91	1.38%
1-2年(含2年)	7,116,832.30	1,367,143.48	19.21%
2-3年(含3年)	3,757,728.77	1,666,552.71	44.35%
3-4年(含4年)	974,737.58	700,738.85	71.89%
4-5年(含5年)	2,179,993.80	2,002,542.30	91.86%
5年以上	7,690,574.96	7,690,574.96	100.00%
合计	1,465,106,889.94	33,346,293.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239,087.02					6,239,087.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86,151.98	12,979,675.21	273,968.43	1,132,963.61	85,254.24	36,292,086.25
合计	30,325,239.00	12,979,675.21	273,968.43	1,132,963.61	85,254.24	42,531,173.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32,963.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39,276,663.3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1.2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1,705,172.69 元。

## 5、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584,586.73	87,502,723.09
合计	79,584,586.73	87,502,723.0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8)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255,990.39	7,606,259.17
合计	8,255,990.39	7,606,259.17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909,787.24	5,119,473.45
备用金及其他	4,812,255.78	2,850,435.60
合计	8,722,043.02	7,969,909.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73,402.25	3,654,996.65
1至2年	923,890.77	177,100.00
2至3年	94,742.00	1,821,878.40
3年以上	430,008.00	2,315,934.00
3至4年	23,428.00	85,085.00
4至5年	83,580.00	1,916,300.00
5年以上	323,000.00	314,549.00
合计	8,722,043.02	7,969,909.05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22,043.02	100.00%	466,052.63	5.34%	8,255,990.39	7,969,909.05	100.00%	363,649.88	4.56%	7,606,259.17
其中：										
其中：保证金及押金	3,909,787.24	44.83%	195,489.36	5.00%	3,714,297.88	5,119,473.45	64.24%	255,973.68	5.00%	4,863,499.77
备用金及其他	4,812,255.78	55.17%	270,563.27	5.62%	4,541,692.51	2,850,435.60	35.76%	107,676.20	3.78%	2,742,759.40
合计	8,722,043.02	100.00%	466,052.63	5.34%	8,255,990.39	7,969,909.05	100.00%	363,649.88	4.56%	7,606,259.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3,909,787.24	195,489.36	5.00%
备用金及其他	4,812,255.78	270,563.27	5.62%
合计	8,722,043.02	466,052.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3,649.88			363,649.8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本期计提	100,027.96			100,027.96
其他变动	2,374.79			2,374.79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6,052.63			466,052.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649.88	100,027.96			2,374.79	466,052.63
合计	363,649.88	100,027.96			2,374.79	466,052.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备用金及其他	2,967,507.64	1 年以内	34.02%	148,375.36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666,700.00	1 年以内	19.11%	83,335.00
第三名	备用金及其他	768,240.45	1 年以内	8.81%	38,412.02
第四名	备用金及其他	675,742.00	1-3 年	7.75%	59,222.6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467,660.96	1 年以内	5.36%	23,383.05
合计		6,545,851.05		75.05%	352,728.03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0.00
情况说明	0

其他说明：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189,008.28	98.57%	65,819,868.94	99.69%
1 至 2 年	465,714.00	1.43%	204,624.36	0.31%
合计	32,654,722.28		66,024,493.3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6,422,681.5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0.93%。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692,274.08	18,787,444.98	177,904,829.10	142,303,167.99	9,293,381.21	133,009,786.78
在途物资	9,448,713.01		9,448,713.01			
半成品	128,573,711.46	12,909,512.83	115,664,198.63	73,868,481.51	6,236,798.33	67,631,683.18
产成品	74,695,836.92	11,389,131.17	63,306,705.75	73,517,233.35	8,413,788.43	65,103,444.92
发出商品	30,539,464.23		30,539,464.23	17,956,851.25		17,956,851.25
合计	439,949,999.70	43,086,088.98	396,863,910.72	307,645,734.10	23,943,967.97	283,701,766.13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93,381.21	10,630,725.06		1,136,661.29		18,787,444.98
半成品	6,236,798.33	12,633,414.40	61,725.63	6,022,425.53		12,909,512.83

产成品	8,413,788.43	10,931,352.60	283,713.36	8,239,723.22		11,389,131.17
合计	23,943,967.97	34,195,492.06	345,438.99	15,398,810.04		43,086,088.9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78,907,883.99	145,818,390.73
预缴所得税	5,023,176.99	13,154,226.89
合计	383,931,060.98	158,972,617.62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恩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有限公司	57,768,885.13				142,873.59						-57,911,758.72	0.00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0				-2,082,488.35							5,117,511.65
小计	64,968,885.13				1,939,614.76						-57,911,758.72	5,117,511.65
合计	64,968,885.13				1,939,614.76						-57,911,758.72	5,117,511.6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023年12月，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泰环保”）引进新投资者德阳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恩泰环保增资后公司持有10.1064%的股权。根据恩泰环保增资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不拥有恩泰环保董事会席位。因此，公司对恩泰环保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对恩泰环保的投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2年10月26日，本公司、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科技”）、深圳市鹏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鹏为投资”）与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宙邦”）、深圳市新邦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邦能”）签订了目标公司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邦”）的增资协议，约定新宙邦、新邦能、本公司、鹏为投资、天奈科技分别认缴新源邦的出资额3800万元、2400万元、2400万元、1600万元、1140万元，本公司已实际出资72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新源邦21.1640%的股权，能对其有重大影响，并采用权益法核算。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动力及储能电池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深圳盘古钠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恩泰环保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57,911,758.72	
合计	64,211,758.72	300,000.00

其他说明：

2023年5月，公司向深圳盘古钠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600万元，持有其1.476%股权。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18,014,178.71	3,657,371,580.11
合计	5,018,014,178.71	3,657,371,580.11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实验及其他设备 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7,289,292.26	3,760,673,767.37	14,196,818.03	18,459,295.70	88,484,243.85	4,949,103,417.21
2.本期增加 金额	611,443,004.32	1,168,010,912.09	3,905,541.91	15,052,149.63	19,185,451.77	1,817,597,059.72
(1) 购置		19,224,568.67	3,594,129.94	5,716,288.69	4,599,035.67	33,134,022.97
(2) 在建工程转入	611,443,004.32	1,138,780,394.57	278,761.07	8,985,393.08	14,406,452.87	1,773,894,005.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外币报表 折算		10,005,948.85	32,650.90	350,467.86	179,963.23	10,569,030.84
3.本期减少 金额	4,144,102.34	7,130,001.72	168,511.31		2,386,308.36	13,828,923.73
(1) 处置或报废	4,144,102.34	7,130,001.72	168,511.31		2,386,308.36	13,828,923.73
4.期末余额	1,674,588,194.24	4,921,554,677.74	17,933,848.63	33,511,445.33	105,283,387.26	6,752,871,553.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233,384.45	1,099,918,571.46	4,175,717.12	6,556,355.92	59,847,808.15	1,291,731,837.10
2.本期增加 金额	45,428,375.05	385,734,139.37	1,490,829.98	3,720,832.87	9,708,888.67	446,083,065.94
(1) 计提	45,428,375.05	385,311,322.20	1,487,939.14	3,648,569.69	9,682,867.60	445,559,073.68
(2) 外币报表 折算		422,817.17	2,890.84	72,263.18	26,021.07	523,992.26
3.本期减少 金额		1,305,425.97	64,641.95		1,587,460.63	2,957,528.55
(1) 处置或报废		1,305,425.97	64,641.95		1,587,460.63	2,957,528.55
4.期末余额	166,661,759.50	1,484,347,284.86	5,601,905.15	10,277,188.79	67,969,236.19	1,734,857,374.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507,926,434.74	3,437,207,392.88	12,331,943.48	23,234,256.54	37,314,151.07	5,018,014,178.71
2.期初账面 价值	946,055,907.81	2,660,755,195.91	10,021,100.91	11,902,939.78	28,636,435.70	3,657,371,580.11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2,452,884.74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厂房	303,733,740.02	未达到产权证书办理条件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19,979,780.20	2,087,150,270.84
合计	3,519,979,780.20	2,087,150,270.84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星源材质华南基地二期功能膜项目	101,948,517.11		101,948,517.11	144,005,047.87		144,005,047.87
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	12,809,199.63		12,809,199.63	74,352,620.19		74,352,620.19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超薄锂电池隔膜项目二期	11,630,714.38		11,630,714.38	337,617,527.92		337,617,527.92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2,504,203,428.17		2,504,203,428.17	1,223,773,806.42		1,223,773,806.42
瑞典湿法隔膜生产线及涂覆生产线	564,143,461.10		564,143,461.10	303,632,122.47		303,632,122.47

星源材质高安全高性能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313,211,307.02		313,211,307.02			
深圳基地干法扩产项目	2,620,269.69		2,620,269.69			
零星工程	9,412,883.10		9,412,883.10	3,769,145.97		3,769,145.97
合计	3,519,979,780.20		3,519,979,780.20	2,087,150,270.84		2,087,150,270.8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星源材质华南基地二期功能膜项目	579,525,100.00	144,005,047.87	65,501,062.37	107,557,593.13		101,948,517.11	86.61%	95%	18,890,289.10	2,906,396.62	3.96%	自筹及银行借款
年产 10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	1,347,585,600.00	74,352,620.19	52,028,985.60	113,572,406.16		12,809,199.63	109.60%	99.13%				募集资金及自筹
年产 36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超薄锂电池隔膜项目二期	516,350,000.00	337,617,527.92	139,806,525.21	465,793,338.75		11,630,714.38	94.95%	94.95%	8,785,055.74	6,803,456.48	4.25%	自筹及银行借款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7,500,000.00	1,223,773,806.42	2,141,496,833.81	861,067,212.06		2,504,203,428.17	51.96%	51.96%	69,869,012.99	53,705,078.73	3.85%	募集资金、自筹及银行借款
瑞典湿法隔膜生产线及涂覆生产线	1,972,030,000.00	303,632,122.47	384,179,678.46	123,668,339.83		564,143,461.10	38.18%	38.18%				债券融资及股权融资
星源材质高安全高性能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10,000,000,000.00		313,211,307.02			313,211,307.02	7.62%	7.62%				自筹及银行借款
深圳基	120,000,		90,832,9	88,212,7		2,620,26	75.69%	75.69%				自筹及

地干法扩产项目	000.00		78.26	08.57		9.69						银行借款
合计	22,035,490,700.00	2,083,381,124.87	3,187,057,370.73	1,759,871,598.50		3,510,566,897.10			97,544,357.83	63,414,931.83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4、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897,011.95	48,897,011.95
2.本期增加金额	3,801,440.95	3,801,440.95
(1) 租入	537,600.00	537,600.00
(2) 外币报表折算	3,263,840.95	3,263,840.95
3.本期减少金额	1,119,869.13	1,119,869.13
(1) 租赁到期减少	1,119,869.13	1,119,869.13
4.期末余额	51,578,583.77	51,578,583.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72,194.05	7,572,194.05
2.本期增加金额	5,232,394.29	5,232,394.29
(1) 计提	4,494,382.52	4,494,382.52
(2) 外币报表折算	738,011.77	738,011.77
3.本期减少金额	806,269.13	806,269.13
(1) 处置		
(1) 租赁到期减少	806,269.13	806,269.13
4.期末余额	11,998,319.21	11,998,319.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580,264.56	39,580,264.56
2.期初账面价值	41,324,817.90	41,324,817.90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9,635,815.95			10,889,477.56	380,525,293.51
2.本期增加金额	261,094,957.08			294,170.89	261,389,127.97
(1) 购置	259,067,187.27			292,944.89	259,360,132.1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 外币报表折算	2,027,769.81			1,226.00	2,028,995.8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30,730,773.03			11,183,648.45	641,914,421.4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824,837.76			4,511,080.17	39,335,917.93
2.本期增加金额	11,930,916.49			1,396,950.88	13,327,867.37
(1) 计提	11,930,916.49			1,396,950.88	13,327,867.3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6,755,754.25			5,908,031.05	52,663,785.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3,975,018.78			5,275,617.40	589,250,636.18
2.期初账面价值	334,810,978.19			6,378,397.39	341,189,375.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瑞典湿法隔膜生产线及涂覆生产线项目二期土地使用权	32,018,171.49	未达到产权证书办理条件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971,421.97	5,095,713.30	55,070,905.43	8,260,635.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088,061.75	2,771,678.93	12,305,498.01	1,845,824.70
可抵扣亏损	23,503,658.76	3,525,548.81	138,549,777.10	20,782,466.57
限制性股票激励			24,146,926.91	3,622,039.04
使用权资产			2,433.81	365.07
合计	72,563,142.48	11,392,941.04	230,075,541.26	34,511,331.18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33,115,099.13	4,967,264.87	37,515,007.40	5,627,251.11
500 万以内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228,012,584.71	34,201,887.71	259,879,694.89	38,981,95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7,534.25	53,630.14	5,672,332.79	850,849.92
合计	261,485,218.09	39,222,782.72	303,067,035.08	45,460,055.2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92,941.04		34,511,33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22,782.72		45,460,055.26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753,965.89	555,177.24
可抵扣亏损	380,129,944.87	143,306,964.97
合计	432,883,910.76	143,862,142.21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853,991.30	
2027 年		59,110,461.40	
2028 年	31,218.38	38,810,845.32	
2031 年	1,767,944.56		
2032 年	109,576,617.15		
2033 年	215,125,239.78		
无固定期限	53,628,925.00	43,531,666.95	
合计	380,129,944.87	143,306,964.97	

其他说明：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279,387,354.62		1,279,387,354.62	691,873,074.58		691,873,074.58
合计	1,279,387,354.62		1,279,387,354.62	691,873,074.58		691,873,074.58

其他说明：

##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说明：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28,939,351.37	定期存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95,058,690.89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173,711,624.04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5,267,991.14	借款抵押
合计	4,782,977,657.44	

## 19、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95,000,000.00
信用借款	278,051,840.00	62,000,000.00

票据贴现	1,418,330,108.44	630,175,859.12
应计利息	879,291.78	178,230.83
合计	1,747,261,240.22	787,354,089.9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详见“附注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863,996.50	116,247,400.93
信用证	958,207.33	119,684,349.78
合计	139,822,203.83	235,931,750.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 2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08,020,989.11	242,966,385.46
设备工程款	577,785,736.32	495,304,265.07
费用款及其他	130,607,786.85	61,205,230.26
合计	916,414,512.28	799,475,880.79

##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2,387,655.65	62,585,885.60
合计	172,387,655.65	62,585,885.60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21,576,610.08	11,268,722.40
个税返还款	1,064,835.05	483,741.1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7,780,813.20	49,790,465.08
代收代扣款项	0.00	56,257.30
和解费用	107,657,040.00	0.00
其他	4,308,357.32	986,699.72
合计	172,387,655.65	62,585,885.60

##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576,748.11	2,348,860.89
合计	3,576,748.11	2,348,860.8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688,532.40	549,431,550.49	586,859,761.63	56,260,321.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866,109.38	29,866,109.38	
合计	93,688,532.40	579,297,659.87	616,725,871.01	56,260,321.26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688,532.40	495,948,344.31	533,656,008.45	55,980,868.26
2、职工福利费		26,925,822.93	26,925,822.93	
3、社会保险费		15,921,985.14	15,921,985.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29,047.61	14,129,047.61	
工伤保险费		1,572,610.24	1,572,610.24	
生育保险费		220,327.29	220,327.29	
4、住房公积金		10,335,152.27	10,055,699.27	279,45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245.84	300,245.84	
合计	93,688,532.40	549,431,550.49	586,859,761.63	56,260,321.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995,370.26	28,995,370.26	
2、失业保险费		870,739.12	870,739.12	
合计		29,866,109.38	29,866,109.38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043,472.89	9,626,16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050.78	201,039.2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72,747.30	143,599.48
企业所得税	37,769,765.89	35,933,915.73
个人所得税	3,567,729.53	2,559,895.87
印花税	909,107.53	1,656,945.40
土地使用税	1,653,748.47	903,675.17
房产税	2,150,980.34	1,187,755.20
环保税	277,815.46	4,692.33
合计	64,971,418.19	52,217,679.80

其他说明：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参见本附注六。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1,686,237.66	292,308,432.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62,281.29	3,510,344.38
合计	855,548,518.95	295,818,777.01

其他说明：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35,865,656.91	262,002,224.22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177,000,000.00	
应计利息	3,820,580.75	306,208.41
合计	851,686,237.66	292,308,432.63

## 2、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575,772.92	5,266,128.3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713,491.63	-1,755,783.94
合计	3,862,281.29	3,510,344.38

3、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详见“附注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14,785.57	166,785.4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65,511,684.21	
合计	65,926,469.78	166,785.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 28、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483,510,769.56	2,309,755,449.97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85,000,000.00
信用借款	237,000,000.00	1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1,686,237.66	292,308,432.63
合计	2,923,824,531.90	2,202,447,017.3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详见“附注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9,157,552.52	51,694,176.59
未确认融资费用	-8,160,870.72	-9,923,245.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62,281.29	3,510,344.38
合计	37,134,400.51	38,260,586.49

其他说明：

### 30、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10,411,770.60	190,531,080.35
合计	510,411,770.60	190,531,080.35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款及其利息	167,901,270.60	167,931,080.35
“借转补”专项政策扶持资金	22,600,000.00	22,600,000.00
佛山汇智投资款及其利息	319,910,500.00	
合计	510,411,770.60	190,531,080.35

其他说明：

#### (1) 国开发展基金款

国开发展基金款系公司及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星源”）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投资协议》收到的专项资金。2016年3月，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肥星源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城投”）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以下简称“投资协议”）以及《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以下简称“回购协议”），同时公司与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轩”）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回购协议书》（以下简称“国开回购协议”），约定：合肥城投以人民币现金 20,000 万元对合肥星源进行增资，用于合肥星源建设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项目（以下简称“投资项目”）。项目投资期限为 10 年，在投资期限内合肥城投每年以分红或通过回购溢价方式获得 1.272% 的收益。根据回购协议，在投资期限内及投资期限到期后，如合肥城投选择以公司回购股权方式实现基金投资回收，由公司回购全部 20,000 万元股权；根据国开回购协议，在满足一定条件下，公司与合肥国轩按照国开回购协议约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共同回购合肥城投所要求回购的股权。

2016年12月，公司及子公司合肥星源与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及回购协议之变更协议》，约定原投资协议中约定的在投资期限内合肥城投每年以分红或通过回购溢价方式获得 1.272% 的收益变更为在投资期限内合肥城投每年以分红或通过回购溢价方式获得 1.29% 的收益。

2019 年 5 月，由于合肥星源二期项目尚未开始建设，合肥城投收回投资 33,620,000.00 元，待二期项目开始建设后再予以返还。

由于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交付现金的合同义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应付的股权回购款及其利息计入长期应付款。

### （2）“借转补”专项政策扶持资金

“借转补”专项政策扶持资金为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与安徽庐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庐江县财政局签订的《年产 5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项目（一期）使用新能源汽车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借转补”专项财政扶持资金协议书》取得的专项资金。根据协议书的约定，从省财政下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专项资金，预先以“借转补”投入方式对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项目建设给予资金支持。“借转补”项目的预拨资金转为补助资金的具体数额，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组织验收合格且绩效经考核后被评定为合格后才能确定；绩效经考核后被评定为不合格的，需要将全部预拨资金一次性归还。鉴于“借转补”项目尚未进行验收和绩效考核，补助金额的具体数额不能确定，因此公司将收到的“借转补”专项政策扶持资金计入长期应付款。

### （3）佛山汇智投资款

佛山汇智投资款系公司及子公司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星源”）与佛山市澜海汇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汇智”）签订《增资扩股协议》收到的专项投资款。2023 年 8 月，公司及子公司佛山星源与佛山汇智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佛山汇智以货币资金 4 亿元为对价，认购佛山星源新增注册资本 4 亿元，并取得佛山星源 40%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之日起满 5 年后，或出现协议约定的佛山汇智有权提前要求回购的情形，佛山汇智有权要求公司对佛山汇智持有的公司股权进行回购，公司承诺无条件予以配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佛山星源已收到佛山汇智的投资款 316,000,000.00 元。

由于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交付现金的合同义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应付的股权回购款及其利息计入长期应付款。

##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195,394.99	
合计		3,195,394.9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8,601,801.53	172,761,900.00	27,443,238.13	453,920,463.40	政府拨入
合计	308,601,801.53	172,761,900.00	27,443,238.13	453,920,463.40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项目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806,267.00	64,344,753.00	0.00	0.00	-44,051.00	64,300,702.00	1,345,106,969.00

其他说明：

2023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3年1月9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89名激励对象授予920,753.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1.73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128,080.63万股变更为128,172.71万股。

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4,051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8,172.71万股变更为128,168.30万股。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发行的GDR正式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的GDR数量为12,684,800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为63,424,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28,168.30万股变更为134,510.70万股。

###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11,737,966.28	794,503,273.89	491,025.26	6,405,750,214.91
其他资本公积	51,473,178.07	12,820,389.66	31,793,468.47	32,500,099.26
合计	5,663,211,144.35	807,323,663.55	32,284,493.73	6,438,250,314.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股本溢价

### （1）本期增加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23 年 1 月 9 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 89 名激励对象授予 920,753.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3 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溢价增加 9,879,679.69 元。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禁后，公司将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转入股本溢价，增加股本溢价 23,489,919.32 元；将解禁股票的所得税抵减金额，超过会计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所对应的所得税抵减部分，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增加股本溢价 195,725.64 元。

202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发行的 GDR 正式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的 GDR 数量为 12,684,800 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63,424,000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溢价增加 760,937,949.24 元。

### （2）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4,051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溢价减少 491,025.26 元。

## 2、其他资本公积

### （1）本期增加

公司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授予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按服务期限确认分摊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本期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2,820,389.66 元。

### （2）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禁后，公司将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转入股本溢价，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23,489,919.32 元；将解禁股票的所得税抵减金额，超过会计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所对应的所得税抵减部分，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195,725.64 元。本期股价下降，超过会计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所对应的所得税抵减金额减少，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99,390.14 元。

由于 2023 年度净利润无法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本期冲回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8,008,433.37 元。

### 3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0,775,358.43	10,800,432.69	22,244,593.48	39,331,197.64
股份回购	49,790,465.08			49,790,465.08
合计	100,565,823.51	10,800,432.69	22,244,593.48	89,121,662.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1) 本期增加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23 年 1 月 9 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 89 名激励对象授予 920,753.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73 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10,800,432.69 元。

##### (2) 本期减少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禁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21,185,492.65 元。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4,051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535,076.26 元。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7,931,352.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分红后，公司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金额 524,024.57 元。

###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9,673.53					59,129,890.36		58,570,216.8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9,673.53					59,129,890.36		58,570,216.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59,673.53					59,129,890.36		58,570,216.8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减：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129,890.36				59,129,890.3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129,890.36				59,129,890.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129,890.36				59,129,890.36

###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712,536.88	11,781,831.20		109,494,368.08

合计	97,712,536.88	11,781,831.20		109,494,368.08
----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4,758,037.42	820,756,899.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94,758,037.42	820,756,899.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6,329,980.48	719,271,501.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781,831.20	6,850,254.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931,352.00	38,420,110.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1,374,834.70	1,494,758,037.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1,862,551.31	1,657,260,599.03	2,866,718,402.13	1,566,056,275.28
其他业务	31,371,224.68	17,515,473.24	13,551,764.25	1,632,924.50
合计	3,013,233,775.99	1,674,776,072.27	2,880,270,166.38	1,567,689,199.7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其中：锂离子 电池隔膜					2,981,862, 551.31	1,657,260, 599.03	2,866,718, 402.13	1,566,056, 275.28		
其他					31,371,224 .68	17,515,473 .24	13,551,764 .25	1,632,924. 50		
按经营地区 分类										
其中：										
其中：境					2,544,016,	1,437,109,	2,336,579,	1,306,213,		

内					529.77	656.19	230.72	543.73		
境外					469,217,246.22	237,666,416.08	543,690,935.66	261,475,656.0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013,233,775.99	1,674,776,072.27	2,880,270,166.38	1,567,689,199.7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 收入相关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1,862,551.31	1,657,260,599.03	2,866,718,402.13	1,567,689,199.78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2,981,862,551.31	1,657,260,599.03	2,866,718,402.13	1,566,056,275.28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31,371,224.68	17,515,473.24	13,551,764.25	1,632,924.50
合计	3,013,233,775.99	1,674,776,072.27	2,880,270,166.38	1,567,689,199.78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84,901.69	3,233,601.5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3,816,145.78	2,309,715.34
房产税	9,200,398.36	6,147,912.31
土地使用税	4,498,367.61	3,714,895.90
印花税	3,964,400.79	4,170,234.28
车船使用税	10,090.00	11,820.00
环保税	1,328,155.40	55,929.85
水利基金	153,601.70	148,848.00
合计	28,256,061.33	19,792,957.18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155,812.72	83,217,914.42
折旧与摊销	14,343,597.70	10,306,851.94
业务招待费	6,766,178.67	3,447,710.90
差旅费	4,451,122.33	2,853,538.45
中介咨询费	114,648,836.43	67,313,108.18
办公费	28,478,592.06	14,083,546.79
保险费	1,394,682.51	582,811.52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2,031,582.90	14,565,593.07
其他	7,218,352.18	3,265,289.20
合计	299,488,757.50	199,636,364.47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63,813.00	26,202,057.83
折旧与摊销	35,619.56	33,940.61
销售代理费	5,369,873.99	9,663,782.43
办公费	1,290,929.60	183,353.02
保险费	743,767.52	1,735,929.29
差旅费	2,365,078.77	1,160,618.03
业务招待费	7,018,186.27	3,574,549.36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127,080.09	1,016,114.50
其他	1,913,951.65	198,174.64
合计	38,728,300.45	43,768,519.71

其他说明：

####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857,414.87	55,750,002.75
直接投入费用	133,331,290.18	118,297,094.76
折旧及摊销	21,428,356.49	17,694,954.26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1,061,135.65	7,225,141.96
其他	11,785,328.61	8,317,711.69
合计	242,463,525.80	207,284,905.42

其他说明：

####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467,195.02	52,544,792.86
减：利息收入	88,775,955.86	42,203,222.38
手续费及其他	3,124,774.18	3,869,941.86
汇兑损益	-1,018,764.96	-22,051,348.94
票据贴现利息	27,144,235.32	13,826,590.53
合计	9,941,483.70	5,986,753.93

其他说明：

####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1,800,932.03	27,877,642.93
个税手续费返还	61,842.74	33,746.93
增值税减免	8,799,894.86	
合计	110,662,669.63	27,911,389.86

####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5,924.31	5,672,332.79
合计	3,635,924.31	5,672,332.79

其他说明：

####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38,720,187.14	9,355,996.8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9,614.76	-1,622,203.05
合计	36,780,572.38	7,733,793.77

其他说明：

####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1,152.84	-479,104.8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979,675.21	-14,305,914.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027.96	-68,879.05
合计	-12,728,550.33	-14,853,898.69

其他说明：

####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195,492.06	-15,793,892.11
合计	-34,195,492.06	-15,793,892.11

其他说明：

####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900,000.00	
赔偿收入	895,600.09	416,772.24	895,600.09
其他	2,598,448.58	758,290.69	2,598,448.58
合计	3,494,048.67	2,075,062.93	3,494,048.67

其他说明：

####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49,780.26	399,896.50	849,780.26
滞纳金	713,102.43	76,626.87	713,102.43
捐赠支出	845,991.00	408,660.00	845,991.00
和解费用	107,657,040.00		107,657,040.00
其他支出	115,430.45	42,400.00	115,430.45
合计	110,181,344.14	927,583.37	110,181,344.14

其他说明：

## 52、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571,184.75	104,433,498.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781,727.46	-4,067,628.03
合计	123,352,912.21	100,365,870.3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7,047,403.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557,110.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84,099.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8,738.60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90,942.21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36,953,076.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15,721.8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925,225.62
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本期终止确认的影响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本期确认的影响	-1,547,651.26
所得税费用	123,352,912.21

其他说明：

##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0。

##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55,919,488.76	247,420,298.38
收到的存款利息	91,404,506.04	26,765,765.97
收到的往来款	21,957,868.51	
收现的营业外收入及其他	3,555,891.41	1,208,809.86
合计	372,837,754.72	275,394,874.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的政府补助		59,058,640.00
支付的期间费用	306,501,577.30	226,449,945.48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及其他	4,869,918.87	3,244,418.87
支付的往来款	2,778,702.00	2,042,654.82
合计	314,150,198.17	290,795,659.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收到的现金	5,270,000,000.00	2,076,028,000.00
赎回定期存款收到的现金	3,548,063,900.00	1,218,734,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4,590,410.70	9,901,859.83
合计	8,862,654,310.70	3,304,664,159.8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	4,587,000,000.00	3,361,228,000.00
购买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3,851,444,500.00	2,885,353,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209,768,635.19	2,348,523,496.58
合计	12,648,213,135.19	8,595,105,196.5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保证金	228,678,628.62	295,888,699.01
票据融资借款	1,418,330,108.44	630,175,859.12
佛山汇智投资款	316,000,000.00	

合计	1,963,008,737.06	926,064,558.13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保证金	469,076,753.11	130,615,000.00
票据融资借款	414,671,161.15	795,300,000.00
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2,760,624.07	6,996,696.99
回购股份		50,775,358.43
合计	886,508,538.33	983,687,055.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87,354,089.95	1,756,381,948.44	701,060.95	581,671,161.15	215,504,697.97	1,747,261,240.22
长期借款	2,494,755,449.97	1,603,169,033.68	1,165,930.40	323,579,644.49		3,775,510,769.56
租赁负债	41,770,930.87		224,000.00	2,760,624.07	-1,762,375.00	40,996,681.80
长期应付款	190,531,080.35	316,000,000.00	6,056,802.00	2,176,111.75		510,411,770.60
应付股利			127,931,352.00	127,931,352.00		
合计	3,514,411,551.14	3,675,550,982.12	136,079,145.35	1,038,118,893.46	213,742,322.97	6,074,180,462.18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109,808,774.40

##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3,694,491.19	747,562,800.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924,042.39	30,647,790.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5,559,073.68	367,021,929.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5,241.88	332,547.72
无形资产摊销	5,447,309.27	4,333,181.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9,780.26	-500,103.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5,924.31	-5,672,332.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197,759.95	37,778,807.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780,572.38	-7,733,79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23,274.36	6,067,99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37,272.54	-288,653.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703,075.64	-30,669,322.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653,175.35	-458,464,899.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4,997,034.17	577,046,768.87
其他	8,154,696.58	25,535,75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072,683.51	1,292,998,473.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4,408,758.72	1,293,952,903.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93,952,903.75	651,226,428.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455,854.97	642,726,474.77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4,408,758.72	1,293,952,903.75
其中：库存现金	53,820.45	73,828.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2,761,285.45	1,284,625,50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93,652.82	9,253,570.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4,408,758.72	1,293,952,903.75

##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983,537,719.94	1,682,785,670.12	按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的定期存款及其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145,401,631.43	153,776,614.94	保证金
合计	2,128,939,351.37	1,836,562,285.06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77,151,447.75
其中：美元	148,768,873.75	7.0827	1,053,685,302.11
欧元	4,044,153.29	7.8592	31,783,809.54
港币	76,119.44	0.9062	68,980.96
新加坡元	2,896,725.75	5.3772	15,576,273.70
马来币	28,396,903.46	1.5415	43,773,826.68
日元	129,700,833.00	0.0502	6,510,981.82
瑞典克朗	36,122,295.29	0.7110	25,682,951.95
韩元	12,603,816.00	0.0055	69,320.99
应收账款			163,834,812.34
其中：美元	23,095,609.64	7.0827	163,579,274.40
欧元	24,543.00	7.8592	192,888.35
港币			
日元	1,247,999.85	0.0502	62,649.59
长期借款			0.0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997,359.06
其中：新加坡元	65,299.98	5.3772	351,131.05
马来币	39,470.00	1.5415	60,843.01
瑞典克朗	823,326.30	0.7110	585,385.00
应付账款			66,451,008.99
其中：日元	113,187,715.60	0.0502	5,682,023.32
美元	1,880,401.90	7.0827	13,318,322.54
欧元	1,553,027.79	7.8592	12,205,556.01
瑞典克朗	45,187,285.84	0.7110	32,128,160.23
英镑	344,753.06	9.0411	3,116,946.89
其他应付款			109,642,960.48
其中：美元	15,200,000.00	7.0827	107,657,040.00
瑞典克朗	2,793,137.10	0.7110	1,985,920.48

其他说明：

## 57、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93,695.56	1,503,969.7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054,319.63 元。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租赁	984,273.47	
合计	984,273.4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857,414.87	55,750,002.75
直接投入费用	133,331,290.18	118,297,094.76
折旧及摊销	21,428,356.49	17,694,954.26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1,061,135.65	7,225,141.96
其他	11,785,328.61	8,317,711.69
合计	242,463,525.80	207,284,905.4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2,463,525.80	207,284,905.42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	------

## 2、其他

###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 （三）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事项。

### （四）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处置子公司事项。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60.00%		投资设立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星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星源清洁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星材清洁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星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星源材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星源-飞马新材料(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	德国	研发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株式会社星源日本大阪研究院		日本大阪	日本大阪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星源国际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英诺威(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US) Research Institute		美国加利福尼亚	美国加利福尼亚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Europe) AB		瑞典	瑞典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Properties AB		瑞典	瑞典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 (Europe) AB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Factory Holding AB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Senior Material Holding Company (Europe) AB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合肥星源”）	40.00%	17,382,769.32		164,942,476.7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合肥星源	472,766,188.11	723,291,125.07	1,196,057,313.18	315,634,846.95	246,752,263.95	562,387,110.90	440,909,216.44	641,259,067.60	1,082,168,284.04	269,022,924.84	225,078,382.21	494,101,307.0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肥星源	282,028,490.04	45,603,225.29	45,603,225.29	121,781,398.05	275,536,489.85	72,959,041.82	72,959,041.82	68,902,150.98

其他说明：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21.16%		权益法
深圳市前海润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十一、政府补助

##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08,601,801.53	172,761,900.00		26,718,838.13	724,400.00	453,920,463.40	与资产相关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6,718,838.13	12,909,036.55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75,082,093.90	14,968,606.3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1,800,932.03	27,877,642.93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会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三）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 （四）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802,749.42	618,835,284.12		870,638,033.54
（二）应收款项融资			79,584,586.73	79,584,586.73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211,758.72		64,211,758.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1,802,749.42	683,047,042.84	79,584,586.73	1,014,434,378.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0.00	0.00	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其他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 （一）本企业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经济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陈秀峰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	12.67	12.67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二）。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瑞	董事
朱彼得	董事
ZHANG XIAOMIN	董事
林志伟	独立董事
居学成	独立董事
孙珍珍	独立董事
李波	监事
丁志强	监事
何延丽	监事
沈熙文	董事会秘书

深圳市前海润木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沈熙文控股的企业
---------------	---------------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97,835.91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206,939.63	6,568,967.97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新源邦科技有限公司	119,125.00	0.00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200,000.00	1,686,000.00			280,412.00	5,798,920.17		
管理人员	1,695,553.00	15,280,037.61			439,076.00	7,808,319.21		
研发人员	562,997.00	5,519,275.89			280,412.00	5,798,920.17	35,061.00	483,904.26
生产人员	1,112,203.00	10,323,148.11			213,404.00	4,413,194.73	8,990.00	124,078.02

合计	3,570,753.00	32,808,461.61			1,213,304.00	23,819,354.28	44,051.00	607,982.28
----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p>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为 5,102,133 股。</p> <p>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15 元/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自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分三次解锁，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p> <p>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1.73 元/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自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分两次解锁，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p> <p>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16 元/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自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分两次解锁。</p>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以限制性股票上市当日收盘价减去行权价格确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进行计算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参数分别采用上证指数近 1 年、2 年年化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可行权员工数量、绩效评价及其限制性股票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8,839,453.9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11,956.29

其他说明：

##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127,080.09	
管理人员	2,031,582.90	
研发人员	1,061,135.65	
生产人员	1,592,157.65	

合计	4,811,956.29	
----	--------------	--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授予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按服务期限确认分摊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12,820,389.66 元；由于 2023 年度净利润无法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本期冲回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 8,008,433.37 元。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2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公司拟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342,645,9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

####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二) 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为单一业务，不存在多种经营，其经营风险并无显著不同，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61,981,957.48	1,046,527,878.99
1至2年	8,068,801.82	11,196,782.79
2至3年	3,744,928.77	4,458,066.19
3年以上	13,549,335.36	11,912,004.51
3至4年	1,886,681.20	2,635,766.95
4至5年	2,386,416.60	7,547,079.91
5年以上	9,276,237.56	1,729,157.65
合计	1,287,345,023.43	1,074,094,732.4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7,276.13	0.40%	5,177,276.13	100.00%		5,177,276.13	0.48%	5,177,276.1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2,167,747.30	99.60%	25,710,910.27	2.01%	1,256,456,837.03	1,068,917,456.35	99.52%	17,194,244.03	1.61%	1,051,723,212.32
其中：										
其中：国外客户组合	50,807,223.49	3.95%	1,233,118.21	2.43%	49,574,105.28	48,239,406.79	4.49%	699,406.34	1.45%	47,540,000.45
国内客户组合	1,072,053,105.35	83.28%	24,477,792.06	2.28%	1,047,575,313.29	811,228,496.06	75.53%	16,494,837.69	2.03%	794,733,658.3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59,307,418.46	12.37%			159,307,418.46	209,449,553.50	19.50%			209,449,553.50
合计	1,287,345,023.43	100.00%	30,888,186.40	2.40%	1,256,456,837.03	1,074,094,732.48	100.00%	22,371,520.16	2.08%	1,051,723,212.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2,333,494.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369,29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C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894,10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D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290,42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E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289,954.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77,276.13	5,177,276.13	5,177,276.13	5,177,276.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国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230,793.60	753,461.90	1.50%
1-2年（含2年）	483,867.92	387,094.34	80.00%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92,561.97	92,561.97	100.00%
合计	50,807,223.49	1,233,118.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国内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58,189,337.12	14,603,012.85	1.38%
1-2年（含2年）	1,825,090.55	350,599.89	19.21%
2-3年（含3年）	3,744,928.77	1,660,875.91	44.35%
3-4年（含4年）	900,014.23	647,020.23	71.89%
4-5年（含5年）	2,179,993.80	2,002,542.30	91.86%
5年以上	5,213,740.88	5,213,740.88	100.00%
合计	1,072,053,105.35	24,477,792.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77,276.13					5,177,276.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94,244.03	9,375,661.42	273,968.43	1,132,963.61		25,710,910.27
合计	22,371,520.16	9,375,661.42	273,968.43	1,132,963.61		30,888,186.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32,963.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25,680,451.0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3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777,576.90 元。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21,391,582.66	497,128,857.88
合计	861,391,582.66	497,128,857.88

### (1)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 (2)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89,572.72	387,895.72
备用金及其他	1,991,740.81	999,759.1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18,969,270.31	495,807,239.04

减：坏账准备	159,001.18	66,036.03
合计	621,391,582.66	497,128,857.88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0,911,929.12	450,758,187.31
1 至 2 年	489,724.72	46,368,535.60
2 至 3 年	85,742.00	8,906.00
3 年以上	63,188.00	59,265.00
3 至 4 年	5,428.00	59,265.00
4 至 5 年	57,760.00	
合计	621,550,583.84	497,194,893.91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550,583.84	100.00%	159,001.18	0.03%	621,391,582.66	497,194,893.91	100.00%	66,036.03	0.01%	497,128,857.88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18,969,270.31	99.59%			618,969,270.31	495,807,239.04	99.72%			495,807,239.04
保证金及押金	589,572.72	0.09%	29,478.64	5.00%	560,094.08	387,895.72	0.08%	19,394.79	5.00%	368,500.93
备用金及其他	1,991,740.81	0.32%	129,522.54	6.50%	1,862,218.27	999,759.15	0.20%	46,641.24	4.67%	953,117.91
合计	621,550,583.84	100.00%	159,001.18	0.03%	621,391,582.66	497,194,893.91	100.00%	66,036.03	0.01%	497,128,857.8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036.03			66,036.0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2,965.15			92,965.1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001.18			159,001.1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036.03	92,965.15				159,001.18
合计	66,036.03	92,965.15				159,001.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02,167,648.37	1年以内	96.88%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4,165,400.00	1年以内	2.28%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694,741.61	1年以内	0.27%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60,351.55	1年以内	0.12%	
第五名	备用金及其他	675,742.00	1-3年	0.11%	59,222.60
合计		619,463,883.53		99.66%	59,222.60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02,627,208.27		4,502,627,208.27	3,579,916,058.27		3,579,916,058.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17,511.65		5,117,511.65	64,968,885.13		64,968,885.13
合计	4,507,744,719.92		4,507,744,719.92	3,644,884,943.40		3,644,884,943.4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70,200,000.00						270,200,000.00	
常州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72,735,758.14						772,735,758.14	
星源材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6,367,471.00						26,367,471.00	
株式会社星源日本大阪研究院	4,011,060.00		711,150.00				4,722,210.00	
Shenzhen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US) Research Institute	6,319,400.00						6,319,400.00	
江苏星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71,267,091.46						871,267,091.46	
星源-飞马新材料(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3,502,620.02						3,502,620.02	
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	1,123,158,657.65						1,123,158,657.65	

限公司									
深圳市星源 清洁能源 有限公司	22,500,000.0 0		8,000,000.00						30,500,000.0 0
Senior Material (Europe) AB	430,000,000. 00								430,000,000. 00
星源国际控 股(新加 坡)有限公 司	49,854,000.0 0								49,854,000.0 0
星源材质 (佛山)新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474,000,000. 00						474,000,000. 00
Senior Material Ultimate Holding (Europe) AB			440,000,000. 00						440,000,000. 00
合计	3,579,916,05 8.27		922,711,150. 00						4,502,627,20 8.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 初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 末余 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恩泰环 保科技 (常 州)有 限公司	57,768,8 85.13				142,873. 59						- 57,911,7 58.72	
深圳新 源邦科 技有限 公司	7,200,00 0.00				- 2,082,48 8.35						5,117,51 1.65	
小计	64,968,8 85.13				- 1,939,61 4.76						- 57,911,7 58.72	5,117,51 1.65
合计	64,968,8 85.13				- 1,939,61 4.76						- 57,911,7 58.72	5,117,51 1.6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92,819,845.75	1,682,657,396.56	1,839,097,601.28	1,576,748,916.63
其他业务	340,441,457.15	324,725,715.52	226,910,955.78	208,339,883.55
合计	2,233,261,302.90	2,007,383,112.08	2,066,008,557.06	1,785,088,800.1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

					款项	义务
0	2024年04月01日	0	0	否	0	0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34,170,770.49	8,862,589.7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9,614.76	-1,622,203.0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000,000.00	
合计	272,231,155.73	7,240,386.72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800,932.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356,111.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687,295.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008,433.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00,43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58,700.47	
合计	31,219,050.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由于 2023 年度净利润无法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本期冲回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	8,008,433.37	

合计	8,008,433.37	
----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7%	0.43	0.43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